

公司代码：600816

公司简称：安信信托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少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宝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宝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66,821.23 万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84,343.10 万元。本年度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4,557,614,9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共派发 2,278,807,466 元。

本年度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4,557,614,932 股为基数，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 911,522,987 股。上述预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5,469,137,919 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敬请查阅管理层经营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4
第十三节	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	14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安信信托/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16
国之杰/控股股东	指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法三规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和《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
集合信托/集合信托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指	受托人把所受托的众多委托人的信托财产集中成一个整体加以管理或者处分的信托。
单一信托/单一信托计划/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指	受托人所受托的不同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分别、独立地予以管理或者处分的信托，它是委托人与受托人一对一协商的结果。
固有业务	指	信托公司运用自有资本开展的业务。
信托业务	指	信托公司以收取报酬为目的，以受托人身份接受信托和处理信托事务的经营行为。
信托报酬	指	作为受托人在办理信托事务后所取得的报酬。
信托财产	指	通过信托行为从委托人手中转移到受托者手里的财产，包括有形与无形财产。
净资本	指	根据信托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公司资产结构的特点，在净资产的基础上对各固有资产项目、表外项目和其他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信信托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XIN TRUS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XX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少钦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武国建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29楼
电话	021-63410710
传真	021-63410712
电子信箱	600816@anxintrus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控江路1553号--1555号A座3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92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2/29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01
公司网址	www.anxintrust.com
电子信箱	600816@anxintrust.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2/29楼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信信托	600816	鞍山信托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菲、徐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14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唤、张晓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12 月 29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5,592,427,918.12	5,245,959,043.75	6.60	2,954,767,34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8,212,257.98	3,033,947,447.70	20.91	1,722,148,46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38,433,031.51	2,935,978,113.31	20.52	1,631,997,99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039,924.46	2,993,793,908.96	-42.21	1,806,478,188.8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91,481,860.03	13,718,166,573.28	18.03	6,308,919,296.89
总资产	25,126,115,640.70	19,125,695,062.24	31.37	9,158,951,229.91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49	0.7792	3.30	0.47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49	0.7792	3.30	0.47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64	0.7540	2.97	0.45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3	41.15	减少15.92个百分点	42.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4	39.83	减少15.49个百分点	40.4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32,959,173.56	718,200,928.53	1,845,341,867.46	1,395,925,94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0,135,560.33	591,881,689.18	1,213,271,074.28	842,923,93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20,179,435.33	458,517,439.18	1,213,347,928.48	846,388,22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676,105.77	-302,234,680.86	-443,649,195.27	1,055,247,694.8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119.16	-22,835.59	-99,251.48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119,000.00	130,803,000.00	55,835,695.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65,912.21	-154,385.22	64,188.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30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43,259,742.16	-32,656,444.80	-13,950,157.89
合计	129,779,226.47	97,969,334.39	90,150,473.6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1,009,668,299.73	1,396,907,585.43	387,239,285.70	-449,060,856.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信托产品	1,869,980,566.12	1,830,163,805.78	-39,816,760.34	-38,489,320.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资管计划	2,803,821,536.65	2,182,450,525.90	-621,371,010.75	69,488,694.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				2,849,681.76
认定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资管计划	462,193,524.04	97,023,771.09	-365,169,752.95	184,201,426.02
认定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基金	304,721,856.44	397,012,489.55	92,290,633.11	0.00
认定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信托产品	2,830,000,000.00		-2,830,000,00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20,607,764.77	1,124,526,394.10	203,918,629.33	6,081,370.67
合计	10,200,993,547.75	7,028,084,571.85	-3,172,908,975.90	-224,929,003.35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目前经营的主要业务包括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

1. 固有业务

固有业务指信托公司运用自有资本开展的业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租赁、投资、同业存放、同业拆放等。公司的固有业务包括固有资金存贷款及投资业务。该类业务由公司内设的固有业务部负责。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利息净收入	12,603.22	17,767.65	26,599.85
其中：利息收入	49,822.30	32,650.95	26,599.92
利息支出	37,219.08	14,883.30	0.07
投资收益	78,463.14	27,977.43	19,047.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9,773.91	27,236.62	18,054.42

2. 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是指公司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意愿以公司名义对受托的货币资金或其他财产进行管理或处分，并从中收取手续费的业务。公司的信托业务主要由其下设的各信托业务部门负责开展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与信托业务相关的收入体现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27,950.34	452,410.89	233,134.37
其中：信托报酬	524,374.31	439,342.31	220,773.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96.69	1,359.2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27,950.34	451,614.20	231,775.17

(二) 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以习总书记供给策结构性改革为主要指导思想，积极推行“三去一降一补”五大根本性任务，以化解过剩产能、降低企业成本、化解房地产库存、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为主要出发点，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努力推动信托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

公司从信托回归本源，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角度出发，明确提出以下要求：禁止进入两高一剩行业；有选择的参与房地产项目，重点支持城市更新项目、城中村改造项目和保障房建设项目；优先支持信托资金以投贷联动的形式注入实体企业，优先扶持三农、中小微和科创型企业的发展；主动缩减通道类业务，弱化信托通道化功能；大力发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继续推进公司金融集成实践，大力发展财富管理业务，从供给端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打造信托行业的精品店。

公司信托业务定位实业投行，以投贷联动的形式服务实体经济，目前主要涉及的领域包括光伏电站、生物医药、互联网基础设施、锂电池、养老产业、现代物流、高端现代农业等。

为了更好的服务实体经济，最大限度地保障股东和受益人的利益，公司重视风险管理方面的把控工作。公司聚焦行业研究，明确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在机构设置上，公司组建了专门从事

房地产行业、光伏行业、养老行业、资产证券化业务、事务管理类业务的业务团队；在尽职调查和评审环节，组建行业专家库，聘请行业专家共同参与项目尽职调查和评审工作；风控经理、合规经理按照行业划分共同组成评审小组，分工协作，专业评判；同时，公司积极组建专业产业团队负责项目投后管理工作。

公司将结合国内外经济金融环境的变化，调整信托资产结构，优化信托资产运用方式和资产投向，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实现信托业务平稳、可持续发展。

另一方面，在保障自有资金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通过财务投资、参股等方式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及金融类长期股权投资，各金融资源之间有望实现战略协同，促进共同发展。

（三）行业情况

信托业作为中国金融子行业之一，自 1979 年恢复经营以来，沧桑砥砺，历经三十多年改革与发展的跌宕起伏，积累与沉淀了宝贵的经验。信托业发挥其制度优势，主动回归业务本源，行业规模逐步扩大，服务质效不断提高，风控能力逐步增强。信托公司充分利用其业务的综合性、灵活性和敏锐性，通过对社会闲置资金的多方式运用、跨市场配置，以债权融资、股权投资、投贷联动、产业基金、资产证券化等投入实体经济，有效弥补了传统信贷业务的不足。同时，信托公司发挥资产管理的专业优势，设计开发多类型信托产品，满足投资者多样化、特色化和个性化的投资需求，为国民财富的保值增值提供了更丰富的途径。信托业在稳步发展的同时积极构建与业务发展水平相匹配的科学风险管理体系，重视信托公司治理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

近年来，信托业进入稳步增长的阶段，中国信托业协会数据显示：截至 2017 年 3 季度末，全行业管理信托资产规模突破 24 万亿。2017 年信托业以服务实体经济的大局观为指导，以回归信托本源为宗旨，受益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带来的发展理念和经济结构加快调整取得的新进展，全行业管理的资产呈现升中趋稳，信托资产的内部结构持续优化，行业固有资本实力不断增强，风险资产占比逐年递减，筑牢风险防范体系，适度控制规模增速，保障信托业健康平稳发展。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登”）成立一年来，中国银监会、各地方监管局均实现在线查阅信托产品信息，线上开展信托产品入市前的报告管理及后续的持续监管。中国信登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全国各信托公司都通过系统报送信托产品登记信息，累计报送信托登记近 2.2 万笔，其中预登记累计 1.7 万余笔，获取有效产品编码的信托产品 1.56 万多个。

中国信登建立的全国全流程、全生命周期的统一登记系统，填补了中国信托业统一登记的空白，有利于推进完善信托登记制度，有助于充分挖掘利用信托登记系统相关数据，有利于为将来适时推出信托产品的发行交易创造条件，为标准化、长期化的信托产品研发与发行奠定基础。同时，信托登记系统的平稳运行有利于提高信托市场透明度和规范化程度，助力科学监管，进一步加强信托行业风险防控，保障信托业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一批金融类上市公司，也是目前国内仅有的两家上市信托公司之一，秉承“诚信、务实、分享、责任”的企业价值观，以社会责任为导向，信用建设为基础，风险控制为前提，创新服务为动力，价值实现为目标，差异化经营为特色，在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同时，致力成为信托法律关系框架下，服务于实体经济、关注国计民生的金融服务商。

近年来，公司不断提升法人治理水平，扁平化层级架构带来企业的高效，推进业务结构优化，精品化、差异化的业务定位，专业的资产配置与财富管理能力，紧密支持实业发展，管理层忠诚勤勉，重视人才储备，潜心培育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1）业务创新转型能力持续增强

公司持续加深经营差异化，坚持业务创新，继续调整并丰富业务结构，实现转型升级，业务拓展能力及业务协同发展能力不断增强。近年来，成功完成资本市场再融资使得公司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科学的激励机制使得人力资源建设再上台阶，支持业务创新拓展，丰富固有业务结构，实现特色经营和多元化经营。

（2）坚持服务实体经济，主动管理能力不断增强

探索为实体经济服务，坚持提升主动管理能力的战略方向，发力投资类业务，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建设的同时，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坚持立足信托本源，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提升项目主动管理能力，严格控制风险，对委托人和全体股东负责。

（3）专业资产配置能力与财富管理服务能力继续提升

拓展销售渠道，提升品牌价值，实现“受人之托、代人理财”职能。境外理财业务资格获批，进一步完善全球资产配置能力，满足高净值人群海外配置资产相关需求。从单纯的信托产品销售向综合性财富管理业务转变，金融集成实践进一步推进，有效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产品供给和理财服务。

（4）上市公司的资源优势与国际金融中心区域优势

品牌优势和资本市场优势为公司在业务规模和资产质量上不断提升提供了条件。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国内经济保持稳中向好的态势，经济结构、增长动力以及质量效益等均发生积极变化，前三季度 GDP 同比增长 6.9%，企业景气度多项指标创下近五年来的新高，众多国际机构纷纷上调对中国经济增速的预期。十九大报告明确了金融业服务实体经济，深化金融体制改革，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的重要使命。信托业不忘初心，回归本源，切实服务实体经济，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协调金融资源配置，发挥信托金融工具优势，提供综合性解决方案，引导社会资金参与直接融资，满足实业投融资需求。2017 年，信托全行业资产管理规模保持稳健增长，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行业固有资本实力持续增强，完善风控体系建设，信托业健康平稳发展的基础更加牢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面对日趋复杂的行业发展环境，积极推行“三去一降一补”五大根本性任务，以化解过剩产能、降低企业成本、化解房地产库存、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为主要出发点，坚持服务实体经济，持续优化业务结构，进一步夯实主动管理能力和直销能力，努力推动信托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为公司向精品化实业投行发展奠定基础。

2017 年 9 月 8 日，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项（详情查阅 2017 年 9 月 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编号：临 2017-019 号，《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决议公告》）。公司拟发行优先股总数不超过 6,8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8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净资本，在满足行业监管要求基础上为公司现有业务持续快速发展和创新业务提供资本保障。

2017 年公司荣获《中国证券报》第五届金牛财富管理论坛“2016 年度金牛集合信托公司奖”；《证券时报》主办的“2017 中国信托业发展高峰论坛”暨“第十届中国优秀信托公司评选”中，安信信托荣获“2017 年度锐意进取信托公司”奖，“蓝天 3 号·新能源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荣获“2017 年度优秀绿色信托计划”奖；中国财金峰会颁发的“年度企业社会责任典范奖”。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559,242.7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66,821.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19,148.19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512,611.56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600,042.06 万元，增幅为 31.37%，负债总额 893,463.38 万元。资产负债率 35.56%，比上年度增加 7.29 个百分点。

1. 固有业务方面

经过两次资本市场再融资后，公司资本金获得补充，固有业务资产流动性也有了较大幅度增长。公司固有业务在有效控制风险，兼顾公司整体流动性，在监管政策及市场资金都趋于收紧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固有资金，确保公司各类业务平稳开展，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开拓新的业务板块，寻求市场机遇，实现固有业务资金在贷款、证券市场、定向增发项目、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投资等金融产品的多元化投资运作。

2. 信托业务方面

截至报告期末，存续信托项目 276 个，受托管理信托资产规模 2,325.51 亿元；已完成清算的信托项目 140 个，清算信托规模 759.95 亿元；新增信托项目 91 个，新增信托规模 735.34 亿元。

其中，新增集合类信托项目 55 个，实收信托规模 523.95 亿元；新增单一类信托项目 36 个，实收信托规模为 211.39 亿元。

(1) 信托资金投向：2017 年度信托资金主要投向基础产业、房地产、实业等领域。同时深化业务结构调整，向生物医药、港口物流、智慧城市等多个行业和领域进行拓展和布局。

(2) 主动管理类信托业务：主动管理类信托业务规模占信托资产总规模比例为 68%，

(3) 信托业务风险方面：公司执行各项信托业务管理制度，信托业务的开展及后续管理均严格以受益人利益最大化等为宗旨依法操作。

3. 立足脱虚向实，优化业务结构，紧贴实体经济发展需求

2017 年公司结合经济金融和监管环境，积极响应国家“三去一降一补”的五大根本性任务，坚持信托本源，支持实体经济，继续优化业务结构，提升主动管理能力，进一步压缩通道类业务占比，发挥多领域、多渠道配置资源的优势，为实体经济提供针对性强、附加值高的金融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立足现有存量业务的精细化管理，在严格控制和管理风险的同时，重点布局高端养老服务、云计算、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和医疗产业等行业。报告期内，公司设立高端养老信托业务部，切实推进养老信托产品的开发，适应市场需求，丰富公司产品线，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

4. 强化公司治理，管理层勤勉尽责，重视投资者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信托法》及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强化公司治理，董事会和管理层勤勉尽责，重视投资者利益，连续 5 年实现全体股东的现金分红，切实回馈全体股东，另一方面，与时俱进修订《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5. 全面风控体系初步构建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意识到风险管理中的缺失和薄弱环节，制定了《安信信托全面风险管理办法》，该办法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纲领性文件。文件明确了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的九大内容，包括：风险管理环境；风险管理目标和基本原则；风险治理架构；风险偏好、风险限额、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风险数量控制指标；主要风险管理；风险报告及信息披露；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和内部控制和审计体系。围绕该办法，公司正着手制定《净资本管理实施细则》、《风险操作手册》、《股权类估值指引》；引入风险限额管理和与风险挂钩的绩效考核办法等。公司风险评价体系正在努力的从过去的定性分析为主转入为以定性分析为辅，定量分析为主的风险评价管理体系。

6. 财富管理规模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财富管理中心无论是发行总规模、客户数量和人均投资额等各项指标均实现稳步增长。公司深耕市场多年，已拥有相当规模的成熟投资者，他们认可公司的理念、产品，具有较高的忠诚度和信任度。公司现有营销团队具备良好的市场营销能力和财富技能，始终致力于优化和完善自身的直销中心。同时，在客户服务上，提供全方位多维度的一站式销售和服务。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592,427,918.12	5,245,959,043.75	6.60
营业成本	891,253,271.10	1,223,363,532.48	-27.1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039,924.46	2,993,793,908.96	-4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5,295,204.24	-6,493,731,086.51	65.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4,109.40	5,597,332,955.75	-98.09
研发支出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① 公司坚持回归信托本源的基本定位，服务于实体经济，信托业务手续费收入增长。

2017 年公司信托业务平稳发展，信托业务收入占公司收入主导地位，2017 年度公司实现手续费收入净额 527,95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4%。同时，信托主动管理类业务上升，至 2017 年末公司信托资产总额 2,325.51 亿元，基本与上年度持平，其中主动管理的信托业务规模 1,585 亿元，占比 68%，通道类业务规模及占比进一步下降，公司主动管理能力有所提升。

另一方面，公司致力于服务实体经济，目前主要涉及的领域包括光伏电站、生物医药、互联网基础设施、锂电池、养老产业、现代物流、高端现代农业等，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打下了一定的基础。

② 固有业务收入有所降低，金融资产浮动亏损增加。

公司固有业务收入比上年度有所降低，主要表现为：利息净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比上年度有所降低，投资收益有所增长。分析其原因，一方面，经过两次资本市场再融资后，公司资本金获得补充，根据监管部门对信托公司资金流动性的相关要求，公司固有业务在展业过程中为有效控制风险，兼顾流动性，提高了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和银行存款等资产的持有比例，本年度相应总体资产收益率有所降低。

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方面，本年度浮动亏损 5.98 亿元，主要原因为：

I、会计估值技术变更影响：对于具有限售条件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浮动亏损比原估值方法增加 10,002.7 万元；

II、会计核算影响：1.56 亿元浮动亏损为公司投资的金融资产，在以前年度实现浮动盈利 1.56 亿元，本年度该资产转让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以前年度实现的浮动盈利转为投资收益，因此体现在当期报表中“投资收益”科目增加 1.56 亿元收益，同时“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增加 1.56 亿元亏损；

III、资本市场股价下跌影响：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受期末资本市场股价影响，产生浮动亏损。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金融资产的投资管理，提升固有业务资产的抗风险能力。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金融信托业	5,592,427,918.12		84.06	6.60		增加 7.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金融信托业	5,592,427,918.12		84.06	6.60		增加 7.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上海地区	5,592,427,918.12		84.06	6.60		增加 7.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为金融信托业，没有直接成本，营业支出中主要为业务及管理费用。故毛利率计算公式调整为：毛利率=（营业收入-业务及管理费用-税金及附加-资产减值损失）/营业收入。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用 83,1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437 万元。一方面，根据本公司制定的《信托业务准备金计提制度》规定：每年末，以公司存续信托项目资产余额为基数按照《信托资产质量评级管理办法》进行五级分类，按五级分类结果，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本年度计提的信托业务准备金比去年同期减少；公司在加强优秀人才引进及储备的同时，进一步加强人力成本的科学管理。另一方面，公司增加了品牌及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员工凝聚力，提升企业文化；加大了对信息系统的投入，为公司业务发展、运营管理、内部控制及信息安全提供了更有效的支持。本年度我公司根据经营目标，在整体运营费用保持平稳的前提下，费用支出进行了结构性调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我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降低，主要为公司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对外发放贷款现金流出增加；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降低，主要为公司上年度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49 亿元，现金流入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存放同业款项	2,985,728,343.97	11.88	3,445,451,410.65	18.01	-13.34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5,409,521,917.11	21.53	5,683,470,402.50	29.72	-4.82	
发放贷款和垫 款	5,553,722,338.51	22.10	3,894,031,016.20	20.36	42.62	报告期内需合并 结构化主体增 加，导致贷款余 额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4,182,141,093.13	16.64	4,650,870,809.68	24.32	-10.08	
应收账款类投 资	4,738,523,076.94	18.86				投资资金信托计 划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020,734,386.23	4.06	870,779,159.85	4.55	17.22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920,607,764.77	3.66	1,124,526,394.10	5.88	-18.13	
应付职工薪酬	507,142,015.54	2.02	547,021,733.12	2.86	-7.29	
应交税费	1,223,370,971.66	4.87	968,328,474.55	5.06	26.34	
其他负债	5,880,361,942.58	23.40	2,208,619,815.28	11.55	166.25	借入信托业保障

						基金款增加
--	--	--	--	--	--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自 2007 年新“两规”颁布实施以来，信托业走过高速发展的十年，成为仅次于银行的第二大金融子行业，在做大规模的同时，信托业努力做到质量和效率的双赢，实现全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伴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深入，一行三会针对金融业结束脱虚向实，回归服务实体经济的金融监管政策迭出，各类去通道、去杠杆措施的打击力度显著加大，信托业面临的发展环境日趋复杂，金融业竞争格局日益激烈，尽管如此，信托业继续保持稳健增长，根据中国信托业协会最新披露的数据，截至 2017 年三季度末信托全行业管理资产规模突破 24 万亿，同比增速达到 34.33%，环比增长 5.4%，再创历史新高。信托资产规模的持续较快增长与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密不可分，2017 年前三季度 GDP 同比增速 6.9%，中国信托业协会数据显示：自 2013 年以来，信托资产规模和 GDP 的相关系数高达 0.865，从统计上印证了信托业与宏观经济增速之间的紧密度。随着国内宏观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各类实业企业对资金的需求也会进一步扩大，信托业凭借制度的灵活性，发挥综合金融工具的作用，积极引导资金支持产业结构调整和新兴产业发展，切实有效地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新需求。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与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银国际”）的增资，持股比例 3.4%，信银国际自身经营情况良好，经营稳健，盈利能力较强，同时，依托母行中信银行的客户资源，未来发展可期；参与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银行”）的增资，持股比例为 4.27%，营口银行发展迅速，是一家优质的中小银行，多元化经营发展潜力大；入股渤海人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人寿”），持股比例为 3.85%，渤海人寿 2016 年发展稳定，是一家集聚创新能力、盈利能力和品质服务的人寿保险公司；参与发起设立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占股 2%，2016 年 12 月末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在上海揭牌成立，对信托业的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见“第二节（十一）”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2月26日，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在上海揭牌成立，标志着支持信托业发展的“一体三翼”架构全面建成，形成了多层次、多维度的信托业风险防控体系，为信托业转型升级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2.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营口银行”）

营口银行发展迅速，是一家优质的中小银行，多元化经营发展潜力大。

3. 渤海人寿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渤海人寿”）

渤海人寿是一家集聚创新能力、盈利能力和服务品质的人寿保险公司。

4.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简称“信银国际”）

信银国际自身经营情况良好，经营稳健，盈利能力较强，同时，依托母行中信银行的客户资源，未来发展可期。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范围进行判断，包括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的结构化主体和本公司投资的由其他机构发行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公司认购或受让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信托计划，综合考虑本公司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利及参与该等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等控制因素，认定将本公司控制的14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信托业与改革开放相伴而生，砥砺奋进三十余载，不断转型变革，顺应时代需求。十九大报告做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重要判断，提出了在新时代必须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提高直接融资比重。信托业依托其制度的灵活性，紧密支持实体经济稳健增长，发挥信托金融工具的优势，提供综合性金融解决方案，引导社会资金参与直接融资，满足实业企业的投融资需求。

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历史条件下，信托业应把握机遇，应对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和监管环境，信托公司坚持把服务实体经济放在核心位置，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持续提升主动管理和财富管理水平和财富管理水平，形成良性互动，继续为客户创造较高收益，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实际需求。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为战略目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资产配置，加强团队建设，尊重员工的价值创新，拓展营销渠道，提升项目流程控制和风控能力，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便捷、综合、增值的金融服务体系，以产品和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为投资者创造财富，实现可持续发

展，成为具有强劲市场竞争力的信托公司。

充分利用老牌上市公司得天独厚的优势，有效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通过资本运作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不断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增长。结合公司发展情况科学规划员工队伍建设，建立与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拓展相匹配的工作团队。在业务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立体化、分工明确的协同展业体系，实现专业分工，提高风险管理水平，确保可以高效地赢得优质客户、取得优质项目。

1. 业务发展

公司将通过不断提升资本实力与质量，带动信托业务相关资质的拓展，稳步提升信托的主业地位，逐步开展监管许可下的创新业务，包括私人股权投资信托、公益信托、资产证券化、受托境外理财和发行产业基金等。同时，配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本着将短、中、长期行业相结合、战略性行业和现金流行业相匹配、优势行业和潜力行业相兼顾的原则有序进行展业。将重点关注包括与城镇化相关的基础产业、与国计民生相关的产业、证券投资及相关行业以及体现金融特点的行业。

2.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公司将继续完善全方位、全流程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深化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的管理，构建合理高效的管控流程，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业务优质发展。

3. 人力资源

公司人力资源的发展目标为优化人力资源结构，构建科学全面的薪酬考核体系，培育一支规模适度、结构合理、精干高效的人才队伍，构筑和强化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的企业文化，提升员工凝聚力和归属感，为实现战略目标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支撑。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过去五年公司虽成绩显著，也存在着不足，2018 年是中国经济处于转型升级的重要历史阶段，也将是金融监管大年，公司在保持适度增长的同时，应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方向，继续优化业务结构，完善全面风控治理体系建设，提升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能力，精炼企业文化，凸显品牌价值，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精品化实业投行。

1. 坚持脱虚向实，服务实体经济，回归信托业务本源，实现精品化差异化发展。公司致力于优化业务结构，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努力推动信托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提升项目主动管理能力和风险控制水平，向委托人和全体股东负责。

2. 完善全面风控治理体系建设，培育有公司特色的风控文化。以《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为中心，制定一揽子操作细则及指引，引入风险限额管理和与风险挂钩的绩效考核办法等。

3. 提升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能力，兼顾资金端与资产端，业务全方位覆盖。开拓直销渠道，深挖潜在客户，充分发挥制度优势，为投资者实现资产保值增值，提升对高净值客户的吸引力。

4. 积极推进养老消费信托业务落地，进行养老信托产品开发，进一步引入养老资源，完善资产配置体系，培育养老产业投资能力、深化研究，强化数据基础等多重并举的手段，立体化、系统性地推进养老信托产品的建设工作。通过加强养老信托项目的运营维护管理，加强营销管理、强化服务商管理等手段，提高项目的运营管理水平，确保服务顺畅，防控各类风险。

5. 精炼企业文化，凸显品牌价值，助力财富管理和传承。配合公司财富管理中心的整体营销需求，探索全新的公司整合营销模式，强化品牌渠道建设与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的认知度。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有：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其他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等。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即交易对手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义务。

信用风险管理主要通过客户准入、客户评级、限额管理、授信管理、大客户集中度管理、授信担保管理、评审要求和流程管理、风险分类管理等手段进行控制和防范。报告期内，在公司信用风险管理中，一是公司严格客户准入标准，实行了黑白名单制管理；二是公司对交易对手进行集中授信，限额管理；三是公司每月对大客户的用信集中度情况进行定期监测；四是公司对授信抵押担保条件进行了严格的规定；五是公司重新梳理相关业务的评审管理办法和流程，按照项目种类（融资类、投资类）分别评审并统一决策；六是公司要求加强对交易对手的尽职调查工作，并由风险管理部及法律合规部初审人员到项目现场进行初步审核，提示项目风险、制定并落实风控措施，必要时，公司会聘请外部独立专家客观、公正地提出专业意见；七是公司对于信托资金的投向在单个法人机构、区域、行业上进行合理布局，避免区域性、行业性的信用风险规模化爆发；八是公司对于交易对手进行动态管理，在资金发放后，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等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贷后检查和抽查，形成检查报告，发现问题及时预警、及时处理。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固有业务方面，公司为了加强流动性管理，按照年初的计划安排，对可运用的固有资金的投向（如银行存款、贷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股权投资等）比例进行调整，留足一定比例（总资产 8%-10%）的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和银行存款防范突发的流动性风险事件，同时，公司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此外，公司与多家金融机构达成战略合作关系，必要时给予公司不同程度的同业授信额度和流动性支持额度，防范流动性风险。

信托业务方面，公司要求合理预测并实时监控单个信托项目的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对存续信托项目则按月进行流动性风险排查，排查六个月之内到期的信托项目的资金兑付压力，对大额到期兑付项目予以重点高度关注，未雨绸缪，防范信托业务的流动性风险。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因素变动导致损失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市场环境、行业状况、供求关系、价格、利率、汇率等宏观因素发生变化对项目价值产生负面影响，导致信托财产或公司利益遭受损失。

在防范市场风险方面，公司加强对宏观经济走势及金融形势的分析和研判，在支持服务实体经济时，注重对行业政策研究，加大国家鼓励类行业的投资力度，严格限制类行业的投资；在对具体项目进行尽职调查时，风控前移，与业务部门一起参与尽职调查；聘请行业专家进行行业知识讲座，聘请咨询机构提供行业研究咨询报告，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行业专业意见或建议；在投后管理方面，公司积极的组建自己的产业管理团队，将有经验的产业专家纳入被投资企业的高级管理团队，参与企业后期的运营和管理；在退出方面，公司可为被投资企业提供增值服务，积极寻求被投资企业通过并购、重组、股权转让、上市等多种退出渠道。

房地产项目上，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统一开展房地产项目的压力测试，并根据国家对于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和市场的反应情况，实时的调整测试参数，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汇报，严防房地产市场的市场波动风险。

二级股票市场项目上，公司主要采用引入投资顾问、净值定期报告制度、盯市、设置预警平仓线等措施，防范市场风险。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公司定期重新梳理内控制度、业务流程，在业务评审、业务签报、合同用印等流程进行了规范，同时，安排了业务操作流程方面的培训力度。在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公司信息科技方面的建设和投入，统一搭建了公司信息科技管理平台，力争将上述流程置于同一平台上进行运作、管理和维护，全面提升公司的信息科技水平，防范操作风险。

在项目投后监管的操作风险防控上，公司风险管理部积极探索扩大投资监管的范围，覆盖公司主动管理的投资类、融资类、基金类项目及平台公司；改变驻场人员的用工模式；提高选人用人标准，使驻场监管体系走向专业化、标准化、规范化。项目后续管理环节上，除原先重点关注的资金安全、节点管理、销售管理、成本管理、现金流管理、信息系统电子化、操作标准变化管理之外，增加了客户目标管理、项目经营情况管理、支付操作安全性管理、投资监管员内部稽核、信息收集总部化，监管手段标准化；信息系统建设上面升级了付款、用印审批系统，付款授权审核，建设投资监管系统，对接客户财务系统，实时掌握项目终端财务数据及运营数据；对监管人员的稽核方式也在原来项目巡检、与风控经理深度全方面风险排查的基础上，增设稽核岗、实行了人员轮岗制。按照上述 2.0 版的投资监管体系，驻场监管人员有了标准化的动作、标准化的流程；驻场监管人员凝聚力、使命感增强，监管总部层面参与项目评审、项目公司重大决策，通过制度设计，实现项目公司高级管理层与公司的目标的统一；实时的稽核、巡视驻场管理的标准化动作，用严谨、可操作的制度、流程约束来加强对项目过程管理的整体把控。

5. 其他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

合规风险主要指未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信托公司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在当前金融严监管历史背景下以及资管行业打破刚兑的趋势下，信托公司防范声誉风险显得更加重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托公司管理办法》、《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以及信托合同的约定，尽职勤勉的履行受托人的受托管理职责，从维护客户关系、履行告知义务、解决客户问题、确保客户合法权益、提升客户满意度等方面实施监督和评估，加强舆情和声誉风险管理，建立重大风险事项的汇报制度，对可能发生的各类声誉事件进行情景分析，制定预案，开展演练，防范声誉风险。

6.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初步建立

报告期内，公司意识到风险管理中的缺失和薄弱环节，制定了《安信信托全面风险管理办法》，该办法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纲领性文件。文件明确提出了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的九大内容，其中包括：风险管理环境；风险管理目标和基本原则；风险治理架构；风险偏好、风险限额、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风险数量控制指标；主要风险管理；风险报告及信息披露；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内部控制和审计体系。围绕该办法，公司正着手制定《净资本管理实施细则》、《风险操作手册》、《股权类估值指引》；引入风险限额管理和与风险挂钩的绩效考核办法等。公司风险评价体系正在努力的从过去的定性分析为主转入为以定性分析为辅，定量分析为主的风险评价管理体系。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2014年1月修订)》(上证函(2014)17号)之规定对《公司章程》利润分配部分进行了修订。

为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与机制,进一步细化《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2014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年9月2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具体执行情况如下: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03,394.74万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403,480.00万元。本年度以2016年末总股本2,071,643,1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共派发1,242,985,890.60元。以2016年末总股本2,071,643,151股为基数,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2股,共计2,485,971,781股。上述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557,614,932股。

该议案经2017年2月15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2017年2月1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告编号:临2017-007号,《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于2017年2月2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2017年3月3日为现金分红股权登记日,3月6日为红利派发日,3月7日资本公积金转增新股上市(详情请查阅2017年2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告编号:临2017-008号,《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年	0	5.00	2	2,278,807,466.00	3,668,212,257.98	62.12
2016年	0	6.00	12	1,242,985,890.60	3,033,947,447.70	40.97
2015年	0	3.50	15	619,461,439.80	1,722,148,466.81	35.97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不利用自身对安信信托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安信信托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国之杰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安信信托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安信信托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杜绝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安信信托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安信信托违规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国之杰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安信信托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安信信托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安信信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安信信托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国之杰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安信信托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安信信托利益的行为；（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安信信托章程的规定，督促安信信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承诺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上述承诺的要求。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之杰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安信信托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国之杰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安信信托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对于安信信托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国之杰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安信信托及安信信托中小股东的利益。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上述承诺人未发生过同业竞争。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之杰及国之杰所控制的除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信托”）之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其他子公司”）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安信信托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安信信托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公司承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安信信托股份期间，公司及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上述承诺人未发生过同业竞争。	否	是

			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对安信信托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安信信托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高天国	高天国先生及其本人所控制的除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信托”）之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其他子公司”）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信托”）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安信信托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本人承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安信信托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对安信信托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安信信托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承诺人未发生过同业竞争。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4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国之杰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国之杰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5年7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国之杰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国之杰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60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年1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公信实业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公信实业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年1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日照岚桥港务有限公司	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岚桥港务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岚桥港务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年1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瀚博汇鑫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瀚博汇鑫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湘财证券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湘财证券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从《关于解决安信信托历史遗留问题的协议》签署后的第四年起（2008 年），由本公司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补贴，为期 20 年，补贴标准为：前 10 年每年 1,000 万元；后 10 年每年 1,200 万元。国之杰和本公司连带承担此项承诺。2006 年 4 月 28 日，国之杰承诺：同意承担上述安信信托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的补贴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承诺人对鞍山市财政局的补贴承诺尚在履行过程中。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三（四十二）”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
保荐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现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支付其年度审计工作的酬金约 18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 120 万元，内控审计费 6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公司提供了 13 年审计服务。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29日，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特定资管份额收益权转让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优化业务结构，安信信托拟与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国之杰”）签署《特定资管份额收益权转让合同》，将安信信托作为单一委托人投资并持有的“海富通-兴业银行-海外4号QDII资产管理计划”的全部份额转让给国之杰（详情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告编号：临2017-031，《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 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 收益	托管收益确 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 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 易	关联 关系
上海国之杰 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 份有限公司	营口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股权 391,395,704 股		2017-12-29	2020-12-29		委托协议		是	控股股东

托管情况说明

2017年1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五十三次会议决议,为避免国之杰参股的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银行”)与本公司产生潜在的利益冲突,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国之杰拟与安信信托签署《委托协议》,委托安信信托行使国之杰因持有营口银行股份而产生的部分股东权利。

2017年12月29日,安信信托与国之杰签署了《委托协议》,国之杰委托本公司代为行使部分股东权利的股份为国之杰现在及未来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国之杰持有营口银行的股份为391,395,704股,占营口银行总股本14.6666%。在保证国之杰对其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的所有权、收益权(含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和处分权(含转让、赠与、质押等)不变的前提下,国之杰将其他股东权利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受托代为行使的权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股东大会提案权、股东大会召开提议权等。委托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委托管理费用为100万元/年,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每满12个月支付。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29 层整层 (1700.16 平方米)	6,216,981.00	2013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1 层 (286.66 平方米)	1,658,724.00	2013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3、05、06 室 (1533 平方米)	5,012,584.00	2010 年 8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1、02、07、08 室 (2024 平方米)	6,296,652.00	2014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1 层 01 室 (585.21 平方米)	3,255,264.00	2015 年 2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虹口区四平路 59 号三至喜来登酒店 38—39 楼 (2566.2 平方米)	9,345,000.00	2014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租赁情况说明

备注：租赁资产涉及金额均为合同金额。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为保证公司经营的正常，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续租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9 层（建筑面积为 1700.16 平方米）；续租第 1 层（建筑面积 286.66 平方米），皆为办公用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3、05、06 室（1533 平方米）为办公用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1、02、07、08 室（建筑面积为 2024 平方米）为办公用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1 层 01 室（建筑面积 585.21 平方米）为办公用房。

因物业拥有方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三至喜来登酒店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虹口区四平路 59 号三至喜来登酒店 38-39 楼（建筑面积 2566.2 平方米）为系统提升产品销售及财富管理能力服务。

因物业拥有方三至酒店投资方为上海凯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盟投资”），凯盟投资的法定代表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36,368,706	45.20			+1,123,642,447		+1,123,642,447	2,060,011,153	45.2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36,368,706	45.20			+1,123,642,447		+1,123,642,447	2,060,011,153	45.2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36,368,706	45.20			+1,123,642,447		+1,123,642,447	2,060,011,153	45.2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35,274,445	54.80			+1,362,329,334		+1,362,329,334	2,497,603,779	54.80
1、人民币普通股	1,135,274,445	54.80			+1,362,329,334		+1,362,329,334	2,497,603,779	54.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071,643,151	100.00			+2,485,971,781		+2,485,971,781	4,557,614,932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2月15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071,643,15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1.2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42,985,890.60元，转增2,485,971,781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完成后总股本增加至4,557,614,932股。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557,614,932股（详见2017年2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告编号：临2017-008号，《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12,209,095	0	854,650,914	1,566,860,009	定增限售期	其中 1,396,153,842.6 股的解禁日为 2018 年 7 月 2 日； 170,706,166.4 股的解禁日为 2021 年 12 月 27 日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68,972,188	0	82,766,626	151,738,814	定增限售期	2019 年 12 月 27 日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60,350,665	0	72,420,798	132,771,463	定增限售期	2019 年 12 月 27 日
日照岚桥港务有限公司	51,729,141	0	62,074,969	113,804,110	定增限售期	2019 年 12 月 27 日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107,617	0	51,729,140	94,836,757	定增限售期	2019 年 12 月 27 日
合计	936,368,706	0	1,123,642,447	2,060,011,15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2 月 15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071,643,151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1.2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42,985,890.60 元，转增 2,485,971,781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完成后总股本增加至 4,557,614,932 股。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557,614,932 股（详见 2017 年 2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告编号：临 2017-008 号，《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6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836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89,941,118	52.44	1,566,860,009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7,822,275	3.68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151,738,814	3.33	151,738,814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132,771,463	2.91	132,771,463	质押	131,680,773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日照岚桥港务有限公司		113,804,110	2.50	113,804,110	质押	113,804,11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836,757	2.08	94,836,757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持盈 33 号证券投资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47,290,000	1.04	0	无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1,285,200	0.91	0	无		国有法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鑫鑫向荣 62 号证券 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603,687	0.89	0	无		其他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 托·和润 1 号风险缓冲证券投资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1,644,222	0.69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23,081,109	人民币普通股	823,081,10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7,822,275	人民币普通股	167,822,275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 33 号证 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7,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29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1,285,2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85,2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鑫鑫向荣 6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603,687	人民币普通股	40,603,687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和润 1 号风险缓冲 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1,644,222	人民币普通股	31,644,222				
墨脱县诚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380,942	人民币普通股	30,380,942				
重庆振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713,300	人民币普通股	27,713,3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赢 95 号单一资金信托	26,157,469	人民币普通股	26,157,469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尊享 1 号资产 管理计划	25,119,624	人民币普通股	25,119,6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先生控制的企业，其余股东本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66,860,009	2018年7月2日;2021年12月27日	0	定增禁售期
2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151,738,814	2019年12月27日	0	定增禁售期
3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132,771,463	2019年12月27日	0	定增禁售期
4	日照岚桥港务有限公司	113,804,110	2019年12月27日	0	定增禁售期
5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836,757	2019年12月27日	0	定增禁售期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先生控制的企业，其余股东本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日照岚桥港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公司分别与上述四家一般法人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高天国
成立日期	1999年5月12日
主要经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投资管理；服装生产、设计；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除危险品）、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金属材料、普通机械、电器设备，建筑装潢材料、计算机及配件，通讯器材及设备、冶金炉料、机电产品、汽车零部件、建筑材料销售；室内装潢，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国之杰成立于1999年5月，目前注册资本765,279万元人民币。国之杰的主营业务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投资管理，并在金融、高科技和新能源等领域逐渐拓展业务。目前国之杰的房地产项目开发建筑面积已超过百万平方米，项目分布在北京、上海、杭州、成都、昆明等大中型城市，涉及写字楼、酒店、商铺、住宅、物业管理等。此外，国之杰于2001年开始介入高科技板块，其下属公司银晨科技开发的人像识别系统具备较为先进的技术水平。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高天国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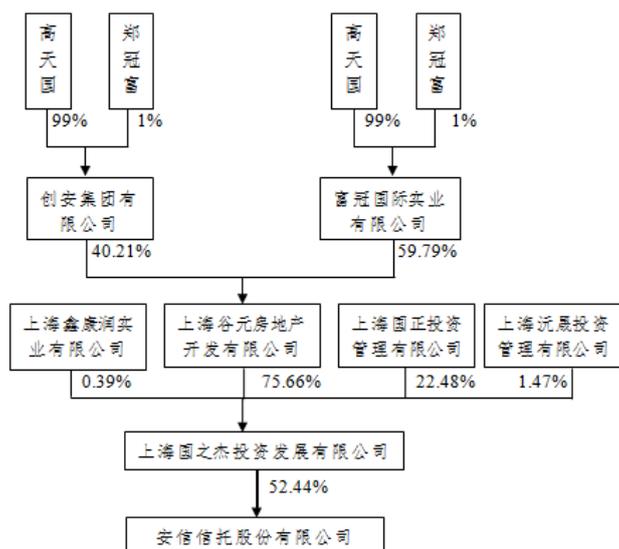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少钦	董事长	男	59	2012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	458.5	否
杨晓波	董事、总裁	男	41	2012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	861.9	否
赵宝英	董事、副总裁	女	49	2012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	422	否
邵明安	董事	男	57	2012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	24	是
高超	董事	女	37	2012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	263.3	否
朱荣恩	独立董事	男	63	2012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	30	否
邵平	独立董事	男	60	2012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	30	否
余云辉	独立董事	男	54	2012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	30	否
马惠莉	监事长	女	50	2010年1月8日	2015年11月26日	7.2	是
黄晓敏	监事	女	35	2013年5月31日	2015年11月26日	7.2	是
陈兵	职工监事	男	43	2009年7月29日	2015年11月26日	116.7	否
梁清德	副总裁	男	54	2012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	637.7	否
董玉舸	副总裁	男	40	2015年2月9日	2015年11月26日	206	否
陶瑾宇	副总裁	男	43	2017年8月15日	2015年11月26日	53	否
武国建	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07年7月11日	2015年11月26日	297.6	否
朱文	合规总监	女	50	2013年10月25日	2015年11月26日	379.6	否
冯之鑫	风控总监	男	41	2016年7月15日	2015年11月26日	587	否
合计	/	/	/	/	/	4,411.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少钦	曾任厦门联合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泰信托投资公司副总裁，安徽国元信托投资公司总裁，中国华闻投资控股公司总经济师兼中泰信托投资公司监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杨晓波	曾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风控执行官、信托业务评审委员会召集人。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赵宝英	曾任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兼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固有业务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
邵明安	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裁、副董事长。现担任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上海银晨智能识别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公司董事。
高超	曾任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裁秘书，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执行董事。
朱荣恩	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邵平	曾任民生银行总行信贷部副主任、总行信贷业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总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行长。公司独立董事。
余云辉	曾任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副总经理、基金部副总经理、交易部总经理、战略合作与并购部总经理、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裁、总裁。现任厦门大学金融系客座教授，厦门缘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马惠莉	曾任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凯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上海国业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公司监事长。
黄晓敏	曾任上海东洲久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集团内审。现任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公司监事。
陈兵	曾任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现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职工监事。
梁清德	历任本公司信贷部工作人员、信贷部副经理、鞍山玉佛苑（鞍山信托全资子公司）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信托业务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副总裁。
董玉舸	曾就职于海通证券深圳分公司，武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中心并购业务总部总经理助理，联华信托房地产部副总经理、公司市场总监助理，北京信托机构业务总部高级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陶瑾宇	曾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银监局历任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处副主任科员、副科长、科长、副处长。现任公司副总裁。
武国建	曾任职于本公司证券管理总部、天津证券营业部、研发中心、投资银行部、董事会办公室，曾担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朱文	历任上海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会计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负责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中国注册会计师，本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合规总监。
冯之鑫	曾就职于哈尔滨海斯集团财务总监、哈尔滨建兴会计师事务所部门总经理、BDO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上海浩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和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风控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七届董事会延期换届》和《关于公司七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详情查阅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编号：2015-058，《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5-059，《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 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聘任陶瑾宇为公司副总裁。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邵明安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1999年1月	至今
邵明安	上海银晨智能识别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0年5月	至今
邵明安	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0年5月	至今
高超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至今
马惠莉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1年3月3日	至今
马惠莉	上海凯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至今
马惠莉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至今
黄晓敏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	2008年8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朱荣恩	上海财经大学	教授	1996年7月	至今
朱荣恩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1992年7月	至今
朱荣恩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6月19日	2017年12月12日
邵平	聚量集团	董事长、合伙人		至今
邵平	国际商业结算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21日	至今
余云辉	厦门大学金融系	客座教授		至今
余云辉	厦门缘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一次会议和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标准执行：执行董事、监事享受每月 6000 元标准的津贴；除股东大会另有规定外，本公司在册的公司董事、监事统一执行本公司岗位工资及相应绩效薪酬标准。按照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薪酬及绩效考核等相关制度执行，同岗同酬，结合公司效益同增同减。不在本公司任职的非执行董事与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相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的主要依据是在公司担任职务情况、公司行业性质、本人贡献大小、所在地平均收入及消费水平等因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公司根据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综合考虑全年因素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考评，并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年度考评决议执行，2017 年度实际报酬合计 4411.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陶瑾宇	副总裁	聘任	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聘任陶瑾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5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54
高级管理人员	9
前台人员（业务部门、财富管理中心、投行等）	138
中台人员（风控、合规、资产保全、创新发展、投资监管、资金运营等）	38
合计	25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下	21
本科	125
硕士研究生	108
博士研究生	3
合计	25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安信信托始终坚持以科学的薪酬管理理论为指导，从企业实际情况出发，与企业经营战略、岗位分析、人员选聘、培训、绩效管理和留人退人等实践紧密结合，通过全面的薪酬管理，促进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增强企业综合竞争力。公司已建立起以岗位价值、能力素质、绩效贡献为核心，以外部市场为参照的薪酬管理理念和各项管理措施。通过差异化的薪酬、考核以及激励政策等，客观公正评价不同类型员工的绩效差异，从而更为有效地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挖掘员工的潜能，强化员工的竞争与责任意识，提高公司整体效能。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在现有培训架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培训体系，丰富课程资源，严控课程品质，提升学习体验。

根据年度培训计划，全年共组织开展 46 场培训，覆盖 1244 人次，总时长为 304 小时。相比去年，覆盖人数及培训时长均有大幅提高。培训场次较去年略有降低，主要因为系统化改进了新员工培训项目，从去年针对每一名新员工的一对一公司文化与制度单项培训，扩充到为每个季度加入的新员工群体开展为期一天的包含公司文化、流程制度、法律合规、风险管理以及信息安全的多角度、系统性的学习，将新员工培训更加聚焦在文化融入、不同部门之间交流以及对业务实操及流程的了解及探讨方面。

本年度的培训按内容主要划分为：新员工培训、通用技能培训、业务技能培训、管理类培训、制度类培训，以及监管、行业政策类培训。为应对业务高速发展带来的专业技能提升要求以及团队管理带来的挑战，本年度着重加强了这两类培训的场次。其中业务类培训占比为 43%，管理类培训占比为 26%，这两类培训占总培训场次的 69%。从培训类型划分上，为引进外部先进的管理经验、增强同行业、跨行业之间的学习与交流，本年度外部培训的比例较去年有进一步的上升，外部培训和外派培训占比培训总场次的 63%。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59,36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796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国内经济保持稳中向好的态势，经济结构、增长动力以及质量效益等均发生积极变化，前三季度 GDP 同比增长 6.9%，企业景气度多项指标创下近五年来的新高，众多国际机构纷纷上调对中国经济增速的预期。十九大报告明确了金融业服务实体经济、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的重要使命，信托业不忘初心，支持实业发展，加强风控体系建设，优化资产结构。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监管政策，勤勉尽职，科学决策，规范有效运作，圆满完成了对经营管理中重要事项的研讨和审议，保障公司合规经营和持续稳健的发展。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为基础，以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为具体规范的一套较为完善的治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科学分工，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公司的经营管理实行董事会授权下的总裁负责制。

年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 9 次和监事会 7 次，其中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 25 项议案；董事会共审议通过 50 项议案；监事会共审议通过 21 项议案。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其成员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履行职责，在规定范围内行使经营决策权，并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公司董事会目前共有 8 名成员，其中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发挥科学决策和战略管理作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的同时不断强化风险和资本管理，在围绕业绩和利润分配、战略目标的制定及落实、高管选任、风险与资本管理、薪酬与绩效考核、财务独立和内控稽核、组织架构有效调整、重大对外投资及捐赠、关联交易等各类重要事项进行了深入研究和讨论，保障了公司依法合规经营和健康发展。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信托委员会共六个专业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外，各专业委员会召集人全部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和安排为独立董事、各专业委员会发挥作用提供了充分的保障。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职，充分发挥专业所长，提高了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和决策水平，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稳中有序的发展。

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长 1 人，职工监事 1 人。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监督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按规定履行职责。监事长除负责监事会的日常工作外，还全程参与了公司的董事会，及时全面地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实时对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和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申报工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2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 sse. com. cn, 编号: 临 2017-007	2017 年 2 月 16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2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 sse. com. cn, 编号: 临 2017-024	2017 年 9 月 2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公司召开的年度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高票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少钦	否	9	9	0	0	0	否	2
杨晓波	否	9	9	0	0	0	否	0
赵宝英	否	9	9	0	0	0	否	2
邵明安	否	9	9	0	0	0	否	0
高超	否	9	6	0	3	0	否	0
朱荣恩	是	9	9	0	0	0	否	1
邵平	是	9	9	0	0	0	否	0
余云辉	是	9	9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 现场会议次数	9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并无异议。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保持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17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相关要求，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和公正，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公司能够按照国家有关会计制度、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编制 2017 年财务报告；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基本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同意将公司编制的 2017 年财务报告提交负责公司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公司行使部分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利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特定资管份额收益权转让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交易委员会认为公司 2017 年的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关联董事邵明安先生和高超女士在审议上述议案时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公司管理层勤勉尽职，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目标，公司治理水平稳步提升，实现了固有业务与信托业务的安全、有效运行，完善了公司治理。报告期内，未发现上述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恢复与处置计划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同意执行《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和《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与处置计划》相关规定。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18 年 2 月 8 日披露的《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18 年 2 月 8 日披露的《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110 号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信托）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信信托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信信托，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结构化主体合并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信信托纳入合并报表的结构化主体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77.02 亿元。

安信信托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信托计划受托人或投资者角色。

管理层需就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作出重大判断。

根据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之评估，以及从结构化主体中获取的可变回报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关系，管理层确定安信信托对部分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并对其合并。

考虑是否存在控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以及包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结构化主体的金额，该事项被确定为审计重点领域。

(2) 审计应对

我们获取并阅读了安信信托投资项目的合同，以评估安信信托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范围，对结构化主体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权益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关系。

我们复核了管理层在可变回报定量计算中使用的数据，并对管理层对安信信托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的结果进行了重新计算。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结果，现有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是否对结构化主体进行合并的判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十）6。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信信托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为人民币 55.63 亿元，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0.09 亿元。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反映了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个别评估以及组合评估的方法，对贷款已发生损失的最佳估计。

管理层对企业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贷款已经发生减值的，管理层定期对其未来现金流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评估企业贷款账面价值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异，以计提减值准备。

若单独测试未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根据贷款五级分类结果，在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并按一定比例计提减值准备。

考虑到安信信托的减值贷款识别和损失准备评估过程均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该事项被确定为审计重点领域。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评估和减值计算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这些控制包括：及时识别已减值贷款的控制、复核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过程及结果。

对本期通过组合评估方式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值贷款，我们复核了管理层计算过程及结果。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结果，现有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评估中所采取的方法。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十（五）3（1）。2017 年 12 月，安信信托向控股股东转让其持有的资管计划份额的收益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49 亿元，转让价格以标的资管计划管理人提供的资管计划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资产净值为基准，加上安信信托在 2017 年 12 月 25 日以后向标的资管计划支付的资金以及交割日后应由控股股东承担的标的资管计划相关费用，作价公允。

管理层分析金融资产转让交易中约定的合同权利和义务，评估金融资产转让中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的程度，判断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在适当的情况下，分析判断是否已失去对金融资产的控制，以决定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考虑到在确定转让的金融资产是否可以被终止确认的过程中，涉及管理层做出重大的判断，以及该笔交易对手为控股股东，该事项被确定为审计重点领域。

(2) 审计应对

我们获取并阅读交易合同，评估安信信托的权利和义务；判断金融资产转让是否转移了收取合同现金流的权利。

获取并阅读定价依据文件，复核转让价格是否公允。

获取并阅读该笔关联交易法律意见书，确认关联交易合法。

访谈交易相关方，了解转入方是否有出售被转移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从而表明企业未保留对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结果，现有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对金融资产转让的终止确认判断，转让价

格公允。

4. 信托业务准备金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信信托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余额为人民币 4.03 亿元。

管理层分析评估其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资产质量，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经发生损失的信托资产，管理层定期对其未来现金流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评估信托资产账面价值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异，以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其他则按照组合方法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

考虑到安信信托的信托资产质量识别和损失评估过程均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该事项被确定为审计重点领域。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信托资产质量评估和信托业务准备金计算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这些控制包括：及时识别风险的控制、复核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的方法、过程及结果。

对本期通过单项评估方式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的信托资产，我们复核了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过程及结果。对本期通过组合方法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的信托资产，我们复核了管理层计算过程及结果。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结果，现有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对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所作的判断和估计。

四、其他信息

安信信托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信信托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信信托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信信托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

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安信信托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信信托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安信信托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菲（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萍

中国·上海

2018年2月7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一)	22,601.54	21,552.35
存放同业款项	五(二)	2,985,728,343.97	3,445,451,410.65
结算备付金	五(三)	3,078,368.18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五)	5,409,521,917.11	5,683,470,402.50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七)		75,000,750.00
应收利息	五(八)	47,685,911.67	15,467,696.36
存出保证金	五(九)	43,435.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十)	5,553,722,338.51	3,894,031,016.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十二)	4,182,141,093.13	4,650,870,809.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十四)	4,738,523,076.94	
持有待售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五)	1,020,734,386.23	870,779,159.8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六)	9,170,500.44	7,291,358.51
在建工程	五(十七)	6,616,801.20	822,304.47
无形资产	五(十八)	3,568,955.13	4,648,979.81
长期待摊费用	五(二十)	8,518,446.08	12,295,946.84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二十一)	18,427,831.57	
其他资产	五(二十二)	1,138,611,633.97	465,543,675.02
资产总计		25,126,115,640.70	19,125,695,062.24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二十七)	920,607,764.77	1,124,526,394.10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三十)	507,142,015.54	547,021,733.12
应交税费	五(三十二)	1,223,370,971.66	968,328,474.55
应付利息			
持有待售负债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三十四)	403,151,086.12	440,640,524.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二十一)		118,391,547.13
其他负债	五(三十六)	5,880,361,942.58	2,208,619,815.28
负债合计		8,934,633,780.67	5,407,528,488.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三十七)	4,557,614,932.00	2,071,643,1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四十)	4,012,381,177.83	6,498,352,958.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一)	72,739,695.48	24,650,776.11
盈余公积	五(四十二)	984,876,518.04	618,055,292.24
一般风险准备	五(四十三)	720,438,585.68	470,664,389.78
未分配利润	五(四十四)	5,843,430,951.00	4,034,800,005.3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91,481,860.03	13,718,166,573.28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6,191,481,860.03	13,718,166,573.2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126,115,640.70	19,125,695,062.24

法定代表人: 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宝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宝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601.54	21,552.35
存放同业款项		2,943,762,684.14	3,440,804,995.32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19,519,405.09	4,557,756,451.42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5,000,750.00
应收利息		32,640,123.44	15,466,666.6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93,222,338.51	2,152,031,016.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52,371,093.13	6,250,870,809.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7,889,653,076.94	
持有待售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一)	1,020,734,386.23	870,779,159.8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170,500.44	7,291,358.51
在建工程		6,616,801.20	822,304.47

无形资产		3,568,955.13	4,648,979.81
长期待摊费用		8,518,446.08	12,295,946.84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27,831.57	
其他资产		1,106,802,628.81	465,543,675.02
资产总计		22,605,030,872.25	17,853,333,666.1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7,142,015.54	547,021,733.12
应交税费		1,223,370,971.66	968,328,474.55
应付利息			
持有待售负债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03,151,086.12	440,640,524.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391,547.13
其他负债		4,279,884,938.90	2,060,784,813.27
负债合计		6,413,549,012.22	4,135,167,092.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57,614,932.00	2,071,643,1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12,381,177.83	6,498,352,958.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739,695.48	24,650,776.11
盈余公积		984,876,518.04	618,055,292.24
一般风险准备		720,438,585.68	470,664,389.78
未分配利润		5,843,430,951.00	4,034,800,005.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191,481,860.03	13,718,166,573.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605,030,872.25	17,853,333,666.13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宝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宝英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592,427,918.12	5,245,959,043.75
利息净收入	五(四十五)	126,032,190.00	177,676,532.03
利息收入	五(四十五)	498,222,989.17	326,509,529.46
利息支出	五(四十五)	372,190,799.17	148,832,997.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四十六)	5,279,503,420.34	4,516,142,027.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四十六)	5,279,503,420.34	4,524,108,944.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四十六)		7,966,916.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七)	784,631,390.01	279,774,30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711,642.89	25,577,95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八)	-597,739,082.23	272,366,175.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支出		891,253,271.10	1,223,363,532.48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九)	46,408,477.06	97,410,072.19
业务及管理费	五(五十)	831,679,829.41	1,126,051,947.26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五十一)	13,164,964.63	-98,486.97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01,174,647.02	4,022,595,511.27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二)	178,525,360.05	142,528,614.78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三)	5,486,391.42	11,902,835.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4,213,615.65	4,153,221,290.4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四)	1,206,001,357.67	1,119,273,842.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8,212,257.98	3,033,947,447.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8,212,257.98	3,033,947,447.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8,212,257.98	3,033,947,447.7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049	0.779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049	0.7792
七、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8,088,919.37	21,754,315.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48,088,919.37	21,754,315.66

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088,919.37	21,754,315.66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088,919.37	21,754,315.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综合收益总额		3,716,301,177.35	3,055,701,76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16,301,177.35	3,055,701,763.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宝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宝英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557,081,649.51	5,242,665,895.94
利息净收入	十八(二)	192,462,069.11	186,882,098.90
利息收入	十八(二)	395,340,120.24	326,509,529.46
利息支出	十八(二)	202,878,051.13	139,627,430.5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十八(三)	5,310,383,240.50	4,516,142,027.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十八(三)	5,310,383,240.50	4,524,108,944.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十八(三)		7,966,916.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八(四)	656,432,413.84	279,774,30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711,642.89	25,577,95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2,196,073.94	259,867,460.3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支出		855,907,002.49	1,220,070,384.67
税金及附加		46,408,477.06	97,410,072.19
业务及管理费		796,493,228.60	1,122,758,799.45
资产减值损失		13,005,296.83	-98,486.97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01,174,647.02	4,022,595,511.27
加：营业外收入		178,525,360.05	142,528,614.78
减：营业外支出		5,486,391.42	11,902,835.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4,213,615.65	4,153,221,290.46

减：所得税费用		1,206,001,357.67	1,119,273,842.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8,212,257.98	3,033,947,447.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8,212,257.98	3,033,947,447.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088,919.37	21,754,315.6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088,919.37	21,754,315.66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088,919.37	21,754,315.66
八、综合收益总额		3,716,301,177.35	3,055,701,763.36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宝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宝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873,921,085.73	5,221,788,863.3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2,202,692,256.06	675,321,55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76,613,341.79	5,897,110,420.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401,691,322.31	800,943,425.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2,435,536.94	152,502,537.6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6,144,313.56	291,673,735.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5,523,315.00	1,163,114,682.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六）	580,778,929.52	495,082,13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6,573,417.33	2,903,316,51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039,924.46	2,993,793,908.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899,116,464.93	14,593,359,102.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9,917,575.87	321,832,139.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19,034,040.80	14,915,191,241.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90,116.23	6,434,443.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850,439,128.81	21,402,487,884.7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64,329,245.04	21,408,922,327.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5,295,204.24	-6,493,731,086.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25,999,962.4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0,150,000.00	1,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0,150,000.00	6,225,999,962.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2,985,890.60	628,667,00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2,985,890.60	628,667,00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4,109.40	5,597,332,955.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8,091,170.38	2,097,395,778.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3,842,115.89	1,296,446,337.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5,750,945.51	3,393,842,115.89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宝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宝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807,567,020.63	5,219,710,505.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2,692,256.06	675,321,55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0,259,276.69	5,895,032,063.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41,191,322.31	-941,056,575.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的现金		202,878,051.13	139,627,430.56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132,192.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6,144,313.56	291,673,735.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5,523,315.00	1,163,114,682.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805,986.28	494,287,51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0,542,988.28	1,161,778,97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9,716,288.41	4,733,253,084.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776,674,062.10	14,593,359,102.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0,628,051.60	321,832,088.2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17,302,113.70	14,915,191,190.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65,552,810.16	21,905,798,988.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90,116.23	6,434,446.0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79,442,926.39	21,912,233,434.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2,140,812.69	-6,997,042,244.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75,999,962.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5,999,962.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2,985,890.60	619,461,439.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2,985,890.60	619,461,439.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985,890.60	4,356,538,522.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410,414.88	2,092,749,362.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9,195,700.56	1,296,446,337.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3,785,285.68	3,389,195,700.56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宝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宝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48,088,919.37		366,821,225.80	249,774,195.90	1,808,630,945.68		2,473,315,286.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088,919.37				3,668,212,257.98		3,716,301,177.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6,821,225.80	249,774,195.90	-1,859,581,312.30		-1,242,985,89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6,821,225.80		-366,821,225.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9,774,195.90	-249,774,195.9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2,985,890.60		-1,242,985,890.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2017 年年度报告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69,889,828.00				1,827,099,329.00		2,896,460.45		314,660,547.47	241,683,939.44	2,152,689,192.53		6,308,919,29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69,889,828.00				1,827,099,329.00		2,896,460.45		314,660,547.47	241,683,939.44	2,152,689,192.53		6,308,919,29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753,323.00				4,671,253,629.83		21,754,315.66		303,394,744.77	228,980,450.34	1,882,110,812.79		7,409,247,276.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754,315.66				3,033,947,447.70		3,055,701,763.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1,753,323.00				4,671,253,629.83								4,973,006,952.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1,753,323.00				4,671,253,629.83								4,973,006,952.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3,394,744.77	228,980,450.34	-1,151,836,634.91		-619,461,439.8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3,394,744.77		-303,394,744.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8,980,450.34	-228,980,450.3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48,088,919.37		366,821,225.80	249,774,195.90	1,808,630,945.68	2,473,315,286.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088,919.37				3,668,212,257.98	3,716,301,177.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6,821,225.80	249,774,195.90	-1,859,581,312.30	-1,242,985,89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6,821,225.80		-366,821,225.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2,985,890.60	-1,242,985,890.60
3. 其他												
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9,774,195.90	-249,774,195.9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69,889,828.00				1,827,099,329.00		2,896,460.45		314,660,547.47	241,683,939.44	2,152,689,192.53	6,308,919,29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69,889,828.00				1,827,099,329.00		2,896,460.45		314,660,547.47	241,683,939.44	2,152,689,192.53	6,308,919,29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753,323.00				4,671,253,629.83		21,754,315.66		303,394,744.77	228,980,450.34	1,882,110,812.79	7,409,247,276.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754,315.66				3,033,947,447.70	3,055,701,763.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1,753,323.00				4,671,253,629.83							4,973,006,952.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1,753,323.00				4,671,253,629.83							4,973,006,952.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3,394,744.77	228,980,450.34	-1,151,836,634.91	-619,461,439.8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3,394,744.77		-303,394,744.7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9,461,439.80	-619,461,439.80
3. 其他												
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8,980,450.34	-228,980,450.3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宝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宝英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鞍山市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非银行金融机构,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业务范围的批复》(银监复【2014】14号)于2014年4月8日更名为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其前身为鞍山市信托投资公司,成立于1987年2月。1992年经辽宁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辽宁省分行批准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102,750,000股。1994年1月公司社会公众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经过转增、送配股及定向增发,截至2017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为4,557,614,932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2,060,011,153股,占股份总数的45.20%,无限售条件股份为2,497,603,779股,占股份总数的54.80%。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65596096G,金融许可证号为K0025H231000001。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553-1555号A座3楼301室,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业务包括外汇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天国先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2月7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结构化主体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结构化主体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结构化主体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结构化主体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

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性存款、活期存放同业款项。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原合同在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款项、债券投资和买入返售证券等。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十)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因在其初始确认后发生的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而发生减值，且这些损失事件对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产生的影响能可靠估计时，本公司认定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当金融资产无法收回时，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集团对该金融资产进行核销，冲减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公司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金额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后与当前公允价值之前的差额，减去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 10%以上的款项之和。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的说明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0.6%	0.6%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估计可收回性存在较大疑问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确定具体的坏账准备比例。

(十二)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

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公司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十三)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

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5%	2.71%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软件从购入月份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三)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二十四)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适用 不适用**(二十五)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 信托业务准备金

根据本公司制定的《信托业务准备金计提制度》规定：每年末，以公司存续信托项目资产余额为基数按照《信托资产质量评级管理办法》进行五级分类，分别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类。

对正常、关注类的信托资产，按照中国银监会《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的要求，折算风险资本，并按以下标准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

风险资本类别	信托业务准备金计提比例（%）
正常类单一指定用途信托资产	5
正常类非指定用途信托资产	10
关注类信托资产	20

对次级、可疑、损失类的信托资产，逐项分析，个别认定；若无法单项认定则按风险资本 100% 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

(二十六)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回购本公司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九)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利息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折现至其金融资产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利息收入将按原实际利率和减值后的账面价值计算。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确认：

- (1) 相关的服务已经提供；
- (2) 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的金额可以可靠计量。

(三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予以确认。其中：（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 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资产证券化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六) 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以下简称‘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单独记账，单独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三十七) 信托赔偿准备金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信托公司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公司按当年税后净利润的 5% 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累计达到注册资本 20% 时，可不再提取。

(三十八) 一般准备

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为了防范经营风险，增强金融企业抵御风险能力，金融企业应提取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并作为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一般准备的计提比例由金融企业综合考虑所面临的风险状况等因素确定，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三十九) 信托业保障基金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于 2014 年 12 月 10 月颁布的“银监发【2014】50 号”《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执行下列统一标准：（一）信托公司按净资产余额的 1% 认购，每年 4 月底前以上年度末的净资产余额为基数动态调整；（二）资金信托按新发行金额的 1% 认购，其中：属于购买标准化产品的投资性资金信托的，由信托公司认购；属于融资性资金信托的，由融资者认购。在每个资金信托产品发行结束时，缴入信托公司基金专户，由信托公司按季向保障基金公司集中划缴；（三）新设立的财产信托按信托公司收取报酬的 5% 计算，由信托公司认购。

(四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2)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持续经营损益、终止经营损益 列示持续经营损益本年金额 3,668,212,257.98 元；列示终止经营损益本年金额 0.00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

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估值模型变更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2017 年 9 月 5 日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影响当期利润-100,027,896.19 元

其他说明

2017 年 9 月 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了《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17) 13 号)，废止了本公司原运用的估值模型(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7 年 6 月 8 日下发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会计【2007】21 号)中《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为了改进估值技术，本公司自原运用的估值模型废止之日起，选择期权定价模型对有限售条件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进行估值。

2018 年 2 月 7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通过了有限售条件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估值模型的变更。经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对当期利润的影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更后期末公允价值	变更前期末公允价值	影响当期利润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50,114,331.68	3,850,142,227.87	-100,027,896.19

(四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6 年 3 月 12 日发布了《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36号), 本公司自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由原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库存现金	22,601.54	21,552.35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合计	22,601.54	21,552.35

(二) 存放同业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2,985,728,343.97	3,445,451,410.65
境外存放同业款项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985,728,343.97	3,445,451,410.65

存放同业款项的说明

其中对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放同业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诉讼冻结资金		51,630,847.11

(三) 结算备付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客户备付金	3,078,368.18	

(四) 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6,907,585.43	1,009,668,299.73
-债券投资		
-投资基金		
-权益工具投资	1,396,907,585.43	1,009,668,299.73
-其他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投资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4,012,614,331.68	4,673,802,102.77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投资基金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投资		
-资管计划	2,182,450,525.90	2,803,842,517.80
-信托计划	1,830,163,805.78	1,869,959,584.97
合计	5,409,521,917.11	5,683,470,402.50

(六) 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七)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证券		
票据		
贷款		
债券		75,000,750.00
其中：国债		75,000,750.00
减：坏账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75,000,75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2、按业务类别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式回购		75,000,750.00
减：减值准备		
合计		75,000,750.00

3、按剩余期限类别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个月以内		75,000,750.00

(八)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682,035.40	15,466,666.66
其他	3,876.27	1,029.70
合计	47,685,911.67	15,467,696.36

应收利息的说明

期末无逾期利息。

(九) 存出保证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保证金	43,435.03	

(十) 发放贷款和垫款

1、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信用卡		
— 住房抵押		
— 其他		
企业贷款和垫款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 贷款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 贴现		
— 其他		
贷款和垫款总额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减：贷款损失准备	9,200,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9,200,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553,722,338.51	3,894,031,016.20

2、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分布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
农牧业、渔业				
采掘业				
房地产业	1,500,500,000.00	26.97	1,742,000,000.00	44.74
建筑业				
金融保险业				
批发和零售业	2,619,354,747.31	47.09	937,063,425.00	24.0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9,967,591.20	9.89	549,967,591.20	14.1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53,100,000.00	15.34	480,000,000.00	12.33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45,000,000.00	3.72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0,000,000.00	0.71	40,000,000.00	1.03
其他行业				
贷款和垫款总额	5,562,922,338.51	100.00	3,894,031,016.2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9,200,000.00	0.17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9,200,000.00	0.1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553,722,338.51	99.83	3,894,031,016.20	100.00

3、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分布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
华南地区				
华北地区				
湖南	1,700,000,000.00	30.56	40,000,000.00	1.02
北京	1,144,967,591.20	20.58	1,044,967,591.20	26.84
上海	793,100,000.00	14.26	2,612,000,000.00	67.08
山东	860,000,000.00	15.46		
深圳	804,354,747.31	14.46		
四川	100,500,000.00	1.81	137,063,425.00	3.52
天津	100,000,000.00	1.80		
海南	60,000,000.00	1.07	60,000,000.00	1.54
其他地区				
贷款和垫款总额	5,562,922,338.51	100.00	3,894,031,016.2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9,200,000.00	0.17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9,200,000.00	0.1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553,722,338.51	99.83	3,894,031,016.20	100.00

4、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信用贷款	243,600,000.00	1,862,000,000.00
保证贷款	2,769,354,747.31	1,182,063,425.00
附担保物贷款	2,549,967,591.20	849,967,591.20
其中：抵押贷款	1,660,000,000.00	260,000,000.00
质押贷款	889,967,591.20	589,967,591.20
贷款和垫款总额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减：贷款损失准备	9,200,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9,200,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553,722,338.51	3,894,031,016.20

5、逾期贷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保证贷款										
附担保物 贷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中：抵押 贷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质押 贷款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18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将该笔逾期贷款本息及逾期利息对应的债权以买断式转让，期后已回款。

6、贷款损失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9,200,000.00		
本期转出				
本期核销				
本年转回：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其他因素导致的转回				
期末余额		9,200,000.00		

(十一)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182,141,093.13		4,182,141,093.13	4,650,870,809.68		4,650,870,809.6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494,036,260.64		494,036,260.64	3,596,915,380.48		3,596,915,380.48
按成本计量的	3,688,104,832.49		3,688,104,832.49	1,053,955,429.20		1,053,955,429.20
合计	4,182,141,093.13		4,182,141,093.13	4,650,870,809.68		4,650,870,809.68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资管计划	可供出售-基金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97,050,000.00	300,000,000.00	397,050,000.00
公允价值			97,023,771.09	397,012,489.55	494,036,260.6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6,228.91	97,012,489.55	96,986,260.64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85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8,707,315.20		438,707,315.20							10,141,546.00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0	
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248,114.00			55,248,114.00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1,043,086,718.49		1,043,086,718.49					3.40	
结构化主体投资股权		2,029,770,000.00		2,029,770,000.00						
合计	1,053,955,429.20	3,072,856,718.49	438,707,315.20	3,688,104,832.49					/	10,141,54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本期转为按权益法核算，转入长期股权投资。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应收款项类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信托计划	4,738,523,076.94	
合计	4,738,523,076.94	
减：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738,523,076.94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二、联营企业										
泸州市商业 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361,650,694.57		337,701,204.17	34,539,686.63					-58,489,177.03	
大童保险销 售服务有限 公司	509,128,465.28			63,929,478.50			-21,000,000.00			552,057,943.78
营口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468,676,442.45	468,676,442.45
小计	870,779,159.85		337,701,204.17	98,469,165.13			-21,000,000.00		410,187,265.42	1,020,734,386.23
合计	870,779,159.85		337,701,204.17	98,469,165.13			-21,000,000.00		410,187,265.42	1,020,734,386.23

(十六)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69,855.20	9,388,624.60	3,727,362.45	19,585,842.25
2. 本期增加金额	3,025,622.00	1,998,165.48	399,032.68	5,422,820.16
(1) 购置	2,551,215.65	1,768,165.48	377,352.33	4,696,733.46
(2) 在建工程转入	474,406.35	230,000.00	21,680.35	726,086.7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5,163.00		57,220.00	282,383.00
(1) 处置或报废	225,163.00		57,220.00	282,383.00
4. 期末余额	9,270,314.20	11,386,790.08	4,069,175.13	24,726,279.4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60,425.09	7,260,982.35	1,173,076.30	12,294,483.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9,248.80	1,360,354.14	609,956.13	3,529,559.07
(1) 计提	1,559,248.80	1,360,354.14	609,956.13	3,529,559.07
3. 本期减少金额	213,904.85		54,358.99	268,263.84
(1) 处置或报废	213,904.85		54,358.99	268,263.84
4. 期末余额	5,205,769.04	8,621,336.49	1,728,673.44	15,555,778.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64,545.16	2,765,453.59	2,340,501.69	9,170,500.44
2. 期初账面价值	2,609,430.11	2,127,642.25	2,554,286.15	7,291,358.51

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抵押的固定资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息系统	3,443,571.97		3,443,571.97	822,304.47		822,304.47
办公楼装修	2,965,408.71		2,965,408.71			
其他	207,820.52		207,820.52			
合计	6,616,801.20		6,616,801.20	822,304.47		822,304.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591,155.61	10,591,155.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5,028.41	1,035,028.41
(1) 购置	1,035,028.41	1,035,028.4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626,184.02	11,626,184.0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42,175.80	5,942,175.80
2. 本期增加金额	2,115,053.09	2,115,053.09
(1) 计提	2,115,053.09	2,115,053.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057,228.89	8,057,228.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68,955.13	3,568,955.13
2. 期初账面价值	4,648,979.81	4,648,979.81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抵押的无形资产。

(十九)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办公场所装修费	12,295,946.84		3,777,500.76	8,518,446.08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3,394,513.80	138,348,628.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228.91	6,557.23		
贷款减值准备	9,200,000.00	2,300,000.00		
合计	562,620,742.71	140,655,185.6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7,012,489.55	24,253,122.39	32,867,701.48	8,216,925.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91,896,926.90	97,974,231.73	440,698,487.04	110,174,621.76
合计	488,909,416.45	122,227,354.12	473,566,188.52	118,391,547.1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227,354.12	18,427,831.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227,354.12			118,391,547.1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其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存出保证金		
应收股利	15,498,918.96	
其他应收款	348,986,894.44	227,557,283.60
抵债资产		
应收账款	772,619,363.10	237,186,499.91
预付账款	1,506,457.47	799,891.51
合计	1,138,611,633.97	465,543,675.02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9,604,806.61	77.14	3,597,628.84	0.60	596,007,177.77	186,746,510.99	78.26	1,120,479.07	0.60	185,626,031.9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678,254.86	22.86	1,066,069.53	0.60	176,612,185.33	51,871,698.18	21.74	311,230.19	0.60	51,560,467.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77,283,061.47	100.00	4,663,698.37	/	772,619,363.10	238,618,209.17	100.00	1,431,709.26	/	237,186,499.91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信托项目 A	227,424,217.24	1,364,545.30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B	157,399,344.58	944,396.07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C	156,088,644.79	936,531.87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D	29,910,100.00	179,460.60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E	28,782,500.00	172,695.00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合计	599,604,806.61	3,597,628.8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177,678,254.86	1,066,069.53	0.60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31,989.11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信托项目 A	227,424,217.24	29.26	1,364,545.30
信托项目 B	157,399,344.58	20.25	944,396.07
信托项目 C	156,088,644.79	20.08	936,531.87
信托项目 D	29,910,100.00	3.85	179,460.60
信托项目 E	28,782,500.00	3.70	172,695.00
合计	599,604,806.61	77.14	3,597,628.84

2、其他应收款补充披露

(1)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租赁押金	2,629,883.69	588,476.78	2,337,342.80	5,254,228.00	10,809,931.27	64,859.59	10,745,071.68
预付房租	7,953,187.32				7,953,187.32	47,719.12	7,905,468.20
代垫款	25,229,698.55	45,364,744.17	7,113,505.90	305.00	77,708,253.62	466,249.52	77,242,004.10
认缴信托业保障基金	102,247,955.84	45,213,932.99	18,046,373.35		165,508,262.18	993,049.57	164,515,212.61
资管份额收益权转让款	83,484,080.00				83,484,080.00	500,904.48	82,983,175.52
其他	5,629,740.78				5,629,740.78	33,778.45	5,595,962.33
合 计	227,174,546.18	91,167,153.94	27,497,222.05	5,254,533.00	351,093,455.17	2,106,560.73	348,986,894.44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租赁押金	588,476.78	2,337,342.80	3,798,708.00	1,455,520.00	8,180,047.58	49,080.29	8,130,967.29
预付房租	5,933,333.76				5,933,333.76	35,600.00	5,897,733.76
代垫款	141,544,588.28	8,888,837.50	529,618.00	375,005.00	151,338,048.78	908,028.29	150,430,020.49
认缴信托业保障基金	45,213,932.99	18,046,373.35			63,260,306.34	379,561.84	62,880,744.50
其他	219,132.35				219,132.35	1,314.79	217,817.56
合 计	193,499,464.16	29,272,553.65	4,328,326.00	1,830,525.00	228,930,868.81	1,373,585.21	227,557,283.60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3,339,931.06	72.16	1,520,039.58	0.60	251,819,891.48	167,552,472.79	73.19	1,005,314.83	0.60	16,547,157.9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753,524.11	27.84	586,521.15	0.60	97,167,002.96	61,378,396.02	26.81	368,270.38	0.60	1,010,125.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51,093,455.17	100.00	2,106,560.73	/	348,986,894.44	228,930,868.81	100.00	1,373,585.21	/	17,557,283.60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38,896,962.18	833,381.77	0.60	信托业保障金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484,080.00	500,904.48	0.60	资管计划份额收益权转让款，期后已收回
公司 F	14,355,555.56	86,133.33	0.60	代垫款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03,333.32	51,620.00	0.60	预付房租及押金
项目 G	8,000,000.00	48,000.00	0.60	代垫款
合 计	253,339,931.06	1,520,039.5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0%	97,753,524.11	586,521.15	0.6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32,975.52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业保障金	138,896,962.18	3 年以内	39.56	833,381.77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管计划份额收益权转让款	83,484,080.00	1 年以内	23.78	500,904.48
公司 F	代垫款	14,355,555.56	1-2 年	4.09	86,133.33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预付房租及押金	8,603,333.32	1 年以内、3 年以上	2.45	51,620.00
项目 E	代垫款	8,000,000.00	1 年以内	2.28	48,000.00
合计	/	253,339,931.06	/	72.16	1,520,039.58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合计	
一、坏账准备—存放同业款项						
二、坏账准备—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三、贷款损失准备—拆出资金						
四、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及垫款		9,200,000.00				9,200,000.00
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六、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七、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一、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十二、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1,431,709.26	3,231,989.11				4,663,698.37
十三、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373,585.21	732,975.52				2,106,560.73
合计	2,805,294.47	13,164,964.63				15,970,259.10

(二十四) 中央银行款项及国家外汇存款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20,607,764.77	1,124,526,394.10
合计	920,607,764.77	1,124,526,394.10

其他说明：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	920,607,764.77	1,124,526,394.10

(二十八)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九) 吸收存款

□适用 √不适用

(三十)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47,021,733.12	417,210,228.33	457,089,945.91	507,142,015.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836,670.65	8,836,670.65	
三、辞退福利		217,697.00	217,697.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47,021,733.12	426,264,595.98	466,144,313.56	507,142,015.54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5,379,655.55	400,365,502.09	444,433,798.43	491,311,359.21
二、职工福利费		865,677.75	865,677.75	
三、社会保险费		5,005,538.77	5,005,538.7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032,541.96	4,032,541.96	
工伤保险费		103,735.10	103,735.10	
生育保险费		413,112.01	413,112.01	
残疾人保障金		456,149.70	456,149.70	
四、住房公积金		3,189,120.00	3,189,12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42,077.57	7,784,389.72	3,595,810.96	15,830,656.3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47,021,733.12	417,210,228.33	457,089,945.91	507,142,015.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职工教育经费计提标准: 依据《关于企业职工教育经费提取与使用管理的意见》(财建[2006]317号)按照工资奖金总额的1.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546,176.69	8,546,176.69	
2、失业保险费		290,169.96	290,169.96	
3、企业年金缴费				
4、其他		324.00	324.00	
合计		8,836,670.65	8,836,670.65	

(三十一)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4,390,968.13	166,791,468.6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994,450,064.56	779,651,351.33
个人所得税	3,020.19	174,050.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07,367.77	11,690,862.58
教育费附加	10,219,548.41	8,350,616.15
河道管理费		1,670,123.23
其他	2.60	2.60
合计	1,223,370,971.66	968,328,474.55

(三十三)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信托业务准备金	440,640,524.78	403,151,086.12	
合计	440,640,524.78	403,151,086.1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负债的内容：受宏观经济面影响，信托行业出现非常态方式管理的业务占比上升。公司作为受托人，为了履行法定尽职管理职责，增强抗风险能力，期末以存续信托项目资产余额为基数，根据《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的要求，折算成风险资本，再按照一定的比例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

(三十五)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六)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存入保证金		
应付股利	905,251.45	905,251.45
其他应付款	3,549,202,512.77	1,664,765,810.33
预收账款	671,480,533.56	399,691,667.77
应付款项	29,657,893.79	1,257,085.73
其他流动负债	1,629,115,751.01	142,000,000.00
合计	5,880,361,942.58	2,208,619,815.28

1、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手续费及佣金	671,480,533.56	399,691,667.77

2、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历史存款久悬户	9,012,342.64	9,012,342.64
借入信托业保障基金	3,180,000,000.00	1,600,000,000.00
应付手续费支出	6,690,231.58	6,460,761.26
保证金		16,000,000.00
暂收项目款及其他	353,499,938.55	33,292,706.43
合计	3,549,202,512.77	1,664,765,810.33

3、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少数股东	905,251.45	905,251.45	股东尚未领取

4、 应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应付优先级收益、管理人报酬等	29,657,893.79	1,257,085.73

5、 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应付其他委托人负债	1,560,150,000.00	142,000,000.00
结构化主体其他负债	68,965,751.01	
合 计	1,629,115,751.01	142,000,000.00

(三十七)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936,368,706.00			1,123,642,447.00		1,123,642,447.00	2,060,011,153.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936,368,706.00			1,123,642,447.00		1,123,642,447.00	2,060,011,153.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936,368,706.00			1,123,642,447.00		1,123,642,447.00	2,060,011,153.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135,274,445.00			1,362,329,334.00		1,362,329,334.00	2,497,603,779.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135,274,445.00			1,362,329,334.00		1,362,329,334.00	2,497,603,779.00
股份总数	2,071,643,151.00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4,557,614,932.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变动说明：

2017年2月15日，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以2016年末总股本2,071,643,151股为基数，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2股，共计2,485,971,781股。

(三十八)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九)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64,372,584.95		2,485,971,781.00	3,978,400,803.95
其他资本公积	33,980,373.88			33,980,373.88
合计	6,498,352,958.83		2,485,971,781.00	4,012,381,177.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2,485,971,781.00 元原因见附注五（三十七）。

(四十一)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650,776.11	85,871,088.76	21,752,529.60	16,029,639.79	48,088,919.37		72,739,695.4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650,776.11	85,871,088.76	21,752,529.60	16,029,639.79	48,088,919.37		72,739,695.48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650,776.11	85,871,088.76	21,752,529.60	16,029,639.79	48,088,919.37		72,739,695.48

(四十二)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18,055,292.24	366,821,225.80		984,876,518.04
合计	618,055,292.24	366,821,225.80		984,876,518.04

(四十三) 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信托赔偿准备金	326,344,770.57	183,410,612.90			509,755,383.47
一般准备	144,319,619.21	66,363,583.00			210,683,202.21
合计	470,664,389.78	249,774,195.90			720,438,585.68

一般风险准备说明：

(1)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按照税后净利润的 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2)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及公司章程，为了防范经营风险，增强金融企业抵御风险能力，计提一般准备。公司根据标准法对风险资产进行潜在风险估值，按潜在风险估计值与资产减值准备的差额，对风险资产计提一般准备。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四十四)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34,800,005.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34,800,005.32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68,212,257.9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6,821,225.80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9,774,195.90	见附注五(四十三)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42,985,890.60	注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43,430,951.00	

注：公司根据 2017 年 2 月 15 日通过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2,071,643,1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242,985,890.60 元，于 2017 年 3 月派发完毕。

(四十五) 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98,222,989.17	326,509,529.46
存放同业	7,470,695.25	8,825,189.03
存放中央银行		
拆出资金		
发放贷款及垫款	488,764,198.67	316,559,918.00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488,764,198.67	316,559,918.00
票据贴现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5,352.23	
债券投资		
其他		
信托业保障基金	1,742,743.02	1,124,422.43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372,190,799.17	148,832,997.43
同业存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吸收存款		
发行债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其他		
信托业保障基金	176,791,666.56	138,316,666.67
同业拆借	26,086,384.57	1,310,763.89
结构化主体	169,312,748.04	9,205,566.87
利息净收入	126,032,190.00	177,676,532.03

(四十六)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279,503,420.34	4,524,108,944.15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代理业务手续费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银行卡手续费		
顾问和咨询费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其他		
信托报酬	5,243,743,098.84	4,393,423,148.21
中间业务收入	35,760,321.50	130,685,795.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966,916.35
手续费支出		7,966,916.35
佣金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279,503,420.34	4,516,142,027.80

(四十七)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469,165.13	25,577,955.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242,477.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2,527,282.18	243,529,355.05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681,804.7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201,426.02	10,666,998.1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应收款项类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3,540,106.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权益法的投资收益	29,969,127.25	
合计	784,631,390.01	279,774,308.92

(四十八)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工具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597,739,082.23	272,366,175.00
衍生工具		
其他		
合计	-597,739,082.23	272,366,175.00

(四十九)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59,681,833.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236,979.02	20,315,205.25
教育费附加	18,740,699.30	14,510,860.90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其他	1,430,798.74	2,902,172.18
合计	46,408,477.06	97,410,072.19

(五十) 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子设备运转费		
安全防范费		
物业管理费		
其他		
职工薪酬	426,264,595.98	456,276,885.91
租赁费	48,970,192.60	43,086,066.74
中介机构费用	30,244,812.07	15,416,417.81
资产折旧及摊销	9,422,112.92	8,880,096.46
信托业务准备金	216,066,027.23	542,634,124.39
业务经费及其他	100,712,088.61	59,758,355.95
合计	831,679,829.41	1,126,051,947.26

(五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准备—存放同业款项		
二、坏账准备—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三、贷款损失准备—拆出资金		
四、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及垫款	9,200,000.00	
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六、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七、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一、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十二、应收账款	3,231,989.11	-2,603.89
十三、其他应收款	732,975.52	-95,883.08
合计	13,164,964.63	-98,486.97

(五十二) 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78,119,000.00	130,803,000.00	178,119,000.00
其他	406,360.05	11,725,614.78	406,360.05
合计	178,525,360.05	142,528,614.78	178,525,360.05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178,119,000.00	130,80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8,119,000.00	130,803,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三)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119.16	22,835.59	14,119.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119.16	22,835.59	14,119.1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369,800.00	11,880,000.00	5,369,800.00
诉讼赔偿金	102,472.26		102,472.26
合计	5,486,391.42	11,902,835.59	5,486,391.42

(五十四)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58,850,376.16	1,054,306,977.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2,849,018.49	64,966,865.08
合计	1,206,001,357.67	1,119,273,842.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74,213,615.65	4,153,221,290.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18,553,403.91	1,038,305,322.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34,842.43	-6,394,488.9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68,348.53	1,266,534.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950,756.94	113,034,696.85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57,136,309.28	-11,763,119.95
诉讼赔偿和坏账核销的影响		-15,175,102.38
所得税费用	1,206,001,357.67	1,119,273,842.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五)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适用 √不适用

(五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入信托业保障基金净额	1,580,000,000.00	400,000,000.00
代收代付款	392,523,992.55	107,527,340.30
收到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178,119,000.00	130,803,000.00
保证金		25,000,000.00
诉讼冻结资金解除	51,630,847.11	
其他	418,416.40	11,991,216.99
合计	2,202,692,256.06	675,321,557.29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信托业务准备金	253,555,465.89	230,000,000.00
垫付信托项目款及支付尾款		86,693,977.18
认缴信托业保障基金	100,703,772.76	45,213,932.99
支付房租及物业费	49,491,758.56	43,086,066.74
支付办公费用	22,634,991.00	21,590,678.15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30,224,421.42	16,082,927.24
支付招待费	16,133,485.31	12,215,345.36
捐赠支出	5,369,800.00	11,880,000.00
支付咨询及诉讼费	8,352,010.21	11,382,508.57
支付会务费及董事会会费	4,129,919.50	3,265,837.83
退还保证金	16,000,000.00	
结构化主体支付监管、托管等费用	35,141,747.20	
支付零星往来款及费用	39,041,557.67	13,670,857.01
合计	580,778,929.52	495,082,131.07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68,212,257.98	3,033,947,447.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164,964.63	-98,486.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29,559.07	3,380,190.82
无形资产摊销	2,115,053.09	1,953,535.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77,500.76	3,546,370.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19.16	22,835.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7,739,082.23	-272,366,17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4,631,390.01	-279,774,308.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27,831.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421,186.92	64,966,865.0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9,124,311.56	-772,531,224.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39,583,063.70	1,201,541,292.35
其他	48,509,043.90	9,205,56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039,924.46	2,993,793,908.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85,750,945.51	3,393,842,115.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93,842,115.89	1,296,446,337.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8,091,170.38	2,097,395,778.2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 现金	2,985,750,945.51	3,393,842,115.89
其中：库存现金	22,601.54	21,552.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2,985,728,343.97	3,393,820,563.54
拆放同业款项		
二、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5,750,945.51	3,393,842,115.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六十)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范围进行判断，包括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的结构化主体和本公司投资的由其他机构发行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公司认购或受让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信托计划，综合考虑本公司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利及参与该等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等控制因素，认定将本公司控制的14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	保险代理	35.00		权益法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银行)	辽宁省及哈尔滨市	辽宁营口	商业银行	4.27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017 年 12 月，控股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保证对其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的所有权、收益权（含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和处分权（含转让、赠与、质押等）不变的前提下，将其他股东权利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受托代为行使的权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股东大会提案权、股东大会召开提议权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控股

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营口银行 18.94% 股份，为营口银行第一大股东，已获得参与营口银行经营决策的权力。公司本期对营口银行股权投资本期转为按权益法核算。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20,734,386.23	870,779,159.8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8,469,165.13	25,577,955.6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8,469,165.13	25,577,955.68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计划

本公司基于对潜在目标客户的分析及调查，设计并提供信托产品以满足客户的需求。募集的

资金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投资于标的资产，投资收益根据信托合同约定分配给投资者，本公司作为信托计划的受托人收取信托报酬。本公司作为信托计划受托人管理信托计划获取的可变回报并不重大，因此不纳入合并范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参与投资仅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计划规模为 1,684.91 亿元。

2、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投资的由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计划及由第三方设立及管理其他结构化主体。本公司并未控制该等结构化主体，亦未向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或其他类型的支持，因此不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风险敞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5,663,362.18	1,105,663,362.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4,036,260.64	494,036,260.64
应收款项类投资	4,738,523,076.94	4,599,523,076.94
合 计	6,338,222,699.76	6,199,222,699.76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96,907,585.43	3,750,114,331.68	262,500,000.00	5,409,521,917.11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6,907,585.43			1,396,907,585.4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396,907,585.43			1,396,907,585.43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50,114,331.68	262,500,000.00	4,012,614,331.6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资管计划		2,182,450,525.90		2,182,450,525.90
(4) 信托计划		1,567,663,805.78	262,500,000.00	1,830,163,805.78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4,036,260.64	494,036,260.64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4) 资管计划			97,023,771.09	97,023,771.09
(5) 基金			397,012,489.55	397,012,489.55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96,907,585.43	3,750,114,331.68	756,536,260.64	5,903,558,177.75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20,607,764.77	920,607,764.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20,607,764.77	920,607,764.7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参考可获得的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获得之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公允价值。此等资产之账面值即其公允价值。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上市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以证券交易所的、在本年最接近资产负债表日的交易日的收盘时的市场价格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依据。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50,114,331.68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权益工具波动率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2,500,000.00	第三方报价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4,036,260.64	第三方报价	不适用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20,607,764.77	注 1	不适用

注 1: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公允价值是基于结构化主体净值计算的归属于其他份额持有人的金额。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之杰”)	上海市杨浦区	综合	765,279.00	52.44	52.44

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高天国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股东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人担任其母公司董事长
中民外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人担任其董事（注 1）

其他说明

注 1：2017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担任该公司董事。

(五)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上海总部办公所在地为海通证券大厦，该物业属关联方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根据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2016 年度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 23,976,385.97 元，2017 年度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 21,480,101.06 元。

(2) 本公司向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租赁其位于虹口区四平路 59 号三至喜来登酒店 38 至 39 楼，面积共计 2,566.2 平方米，租赁期限 10 年。根据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2016 年度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 8,900,000.00 元，2017 年度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 8,900,000.00 元。

3、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受托管理

国之杰委托本公司行使部分营口银行股东权利

2017年1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五十三次会议决议，为避免国之杰参股的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银行”）与本公司产生潜在的利益冲突，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国之杰拟与安信信托签署《委托协议》，委托安信信托行使国之杰因持有营口银行股份而产生的部分股东权利。

2017年12月29日，安信信托与国之杰签署了《委托协议》，国之杰委托本公司代为行使部分股东权利的股份为国之杰现在及未来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国之杰持有营口银行的股份为391,395,704股，占营口银行总股本14.6666%。在保证国之杰对其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的所有权、收益权（含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和处分权（含转让、赠与、质押等）不变的前提下，国之杰将其他股东权利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受托代为行使的权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股东大会提案权、股东大会召开提议权等。委托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委托管理费用为100万元/年，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每满12个月支付。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向国之杰转让资管计划份额收益权

2017年12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五十四次会议决议，为优化业务结构，安信信托拟与国之杰签署《特定资管份额收益权转让合同》（下称“转让合同”），将安信信托作为单一委托人投资并持有的“海富通-兴业银行-海外4号QDII资产管理计划”的全部份额转让给国之杰。

2017年12月，安信信托与控股股东国之杰签署了《特定资管份额收益权转让合同》，转让价格为548,954,080.00元，以国之杰支付第一笔转让款（465,470,000.00元）之日为交割日，自交割日起标的资管份额收益的权利、权益、利益和收益转让予国之杰，并由国之杰承担全部风险，

资管份额持有人未发生变化。转让价格以标的资管计划管理人提供的资管计划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资产净值为基准,加上安信信托在 2017 年 12 月 25 日以后向标的资管计划支付的资金以及交割日后应由控股股东承担的标的资管计划相关费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国之杰根据转让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已支付转让款 465,470,000.00 元, 剩余款项 83,484,080.00 元已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支付完毕。

(2) 安信安赢 42 号·上海董家渡金融城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起设立了“安信安赢 42 号·上海董家渡金融城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信托计划期限为 60 个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该信托计划存续规模为 159.62 亿元。本信托计划分别以 122.45 亿元、30.61 亿元受让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佳渡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中民外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共计 45% 股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购该信托计划余额为 3.2 亿元, 2017 年度收到该信托计划分配的受益人收益 4,814.71 万元。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向本公司购买的信托计划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关联方	购买余额	本期分配收益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94,814.00	4,769.07

(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本公司作为受托人发行的信托计划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购买余额	本期分配收益
资金信托计划	446,112.31	17,154.32

(5) 2017 年度, 本公司自关联方转/受让金融产品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转让方	受让方	交易金额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43,000.00
本公司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11.70	3,140.51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484,080.00	500,904.48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55,900.00	28,535.40	4,889,271.00	29,335.63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03,333.32	51,620.00	8,158,333.76	48,95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七)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股份支付**(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政府补助**(一)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扶持资金	178,119,000.00	178,119,000.00	130,803,000.00	营业外收入		178,119,000.00

(二)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一)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对鞍山财政局的补贴

根据鞍山市财政局与国之杰于 2005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关于解决安信信托历史遗留问题的

协议》：鞍山市财政局承接本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债务，对应承接本公司对外债权和资产，金额以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辽天会证字 2005 第 306 号审计报告为准，该事项业经本公司 200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四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作为对于鞍山市财政局的补贴，国之杰和本公司承诺，从本协议签署后的第四年起（2008 年），由本公司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补贴，为期 20 年，补贴标准为：前 10 年每年 1,000 万元；后 10 年每年 1,200 万元。国之杰和本公司连带承担此项承诺。2006 年 4 月 28 日，国之杰承诺：同意承担上述安信信托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的补贴事项。

2、经营性租赁承诺

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7 年以内	180,177,500.74

(二)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278,807,466.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 2018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本年度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4,557,614,9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278,807,466.00 元；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4,557,614,932 股为基数，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 911,522,987 股。

(三)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2018 年 1 月 29 日，肖文革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印纪传媒 1.07 亿股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共计 13.60 亿元。

其他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 公司投资的部分金融资产市价发生了较大幅度的波动。
除上述事项外,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十五、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 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 同时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相关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相关部门递交的定期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稽核审计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通过全面风险管理, 促进业务资源优化配置, 为受益人持续创造价值, 进而实现公司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即交易对手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的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主要通过客户准入、客户评级、限额管理、授信管理、大客户集中度管理、授信担保管理、评审要求和流程管理、风险分类管理等手段进行控制和防范。报告期内, 在公司信用风险管理中, 一是公司严格客户准入标准, 实行了黑白名单制管理; 二是公司对交易对手进行集中授信, 限额管理; 三是公司每月对大客户的用信集中度情况进行定期监测; 四是公司对授信抵押担保条件进行了严格的规定; 五是公司重新梳理相关业务的评审管理办法和流程, 按照项目种类(融资类、投资类)分别评审并统一决策; 六是公司要求加强对交易对手的尽职调查工作, 并由风险管理部及法律合规部初审人员到项目现场进行初步审核, 提示项目风险、制定并落实风控措施, 必要时, 公司会聘请外部独立专家客观、公正地提出专业意见; 七是公司对于信托资金的投向在单个法人机构、区域、行业上进行合理布局, 避免区域性、行业性的信用风险规模化爆发; 八是公司对于交易对手进行动态管理, 在资金发放后, 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等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贷后检查和抽查, 形成检查报告, 发现问题及时预警、及时处理。

1、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地产业	1,500,500,000.00	1,742,000,000.00
批发和零售业	2,619,354,747.31	937,063,425.0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9,967,591.20	549,967,591.2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53,100,000.00	480,000,000.00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45,000,000.00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2)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湖南	1,700,000,000.00	40,000,000.00
北京	1,144,967,591.20	1,044,967,591.20
上海	793,100,000.00	2,612,000,000.00

地 区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山东	860,000,000.00	
深圳	804,354,747.31	
四川	100,500,000.00	137,063,425.00
天津	100,000,000.00	
海南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 计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2、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资产负债表项目、或有负债及承诺事项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不考虑可利用的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的信用风险敞口总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2,985,728,343.97	3,445,451,410.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09,521,917.11	5,683,470,402.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12,954,747.31	3,165,683,385.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32,141,093.13	4,200,870,809.68
应收款项类投资	4,608,523,076.94	
合 计	19,748,869,178.46	16,495,476,008.63

(二)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因素变动导致损失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市场环境、行业状况、供求关系、价格、利率、汇率等宏观因素发生变化对项目价值产生负面影响，导致信托财产或公司利益遭受损失。

在防范市场风险方面，公司加强对宏观经济走势及金融形势的分析和研判，在支持服务实体经济时，注重对行业政策研究，加大国家鼓励类行业的投资力度，严格限制类行业的投资；在对具体项目进行尽职调查时，风控前移，与业务部门一起参与尽职调查；聘请行业专家进行行业知识讲座，聘请咨询机构提供行业研究咨询报告，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行业专业意见或建议；在投后管理方面，公司积极的组建自己的产业管理团队，将有经验的产业专家纳入被投资企业的高级管理团队，参与企业后期的运营和管理；在退出方面，公司可为被投资企业提供增值服务，积极寻求被投资企业通过并购、重组、股权转让、上市等多种退出渠道。

房地产项目上，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统一开展房地产项目的压力测试，并根据国家对于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和市场的反应情况，实时的调整测试参数，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汇报，严防房地产市场的市场波动风险。

二级股票市场项目上，公司主要采用引入投资顾问、净值定期报告制度、盯市、设置预警平仓线等措施，防范市场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固有业务方面，公司为了加强流动性管理，按照年初的计划安排，对可运用的固有资金的投向（如银行存款、贷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股权投资等）比例进行调整，留足一定比例（总资产 8%-10%）的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和银行存款防范突发的流动性风险事件，同时，公司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此外，公司与多家金融机构达成战略合作关系，必要时给予公司不同程度的同业授信额度和流动性支持额度，防范流动性风险。

信托业务方面，公司要求合理预测并实时监控单个信托项目的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对存续信

托项目则按月进行流动性风险排查，排查六个月之内到期的信托项目的资金兑付压力，对大额到期兑付项目予以重点高度关注，未雨绸缪，防范信托业务的流动性风险。

（四）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公司定期重新梳理内控制度、业务流程，在业务评审、业务签报、合同用印等流程进行了规范，同时，安排了业务操作流程方面的培训力度。在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公司信息科技方面的建设和投入，统一搭建了公司信息科技管理平台，力争将上述流程置于同一平台上进行运作、管理和维护，全面提升公司的信息科技水平，防范操作风险。

在项目投后监管的操作风险防控上，公司风险管理部积极探索扩大投资监管的范围，覆盖公司主动管理的投资类、融资类、基金类项目及平台公司；改变驻场人员的用工模式；提高选人用人标准，使驻场监管体系走向专业化、标准化、规范化。项目后续管理环节上，除原先重点关注的资金安全、节点管理、销售管理、成本管理、现金流管理、信息系统电子化、操作标准变化管理之外，增加了客户目标管理、项目经营情况管理、支付操作安全性管理、投资监管员内部稽核、信息收集总部化，监管手段标准化；信息系统建设上面升级了付款、用印审批系统，付款授权审核，建设投资监管系统，对接客户财务系统，实时掌握项目终端财务数据及运营数据；对监管人员的稽核方式也在原来项目巡检、与风控经理深度全方面风险排查的基础上，增设稽核岗、实行了人员轮岗制。按照上述 2.0 版的投资监管体系，驻场监管人员有了标准化的动作、标准化的流程；驻场监管人员凝聚力、使命感增强，监管总部层面参与项目评审、项目公司重大决策，通过制度设计，实现项目公司高级管理层与公司的目标的统一；实时的稽核、巡视驻场管理的标准化动作，用严谨、可操作的制度、流程约束来加强对项目过程管理的整体把控。

（五）其他风险状况的说明

合规风险主要指未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信托公司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在当前金融严监管历史背景下以及资管行业打破刚兑的趋势下，信托公司防范声誉风险显得更加重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托公司管理办法》、《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以及信托合同的约定，尽职勤勉的履行受托人的受托管理职责，从维护客户关系、履行告知义务、解决客户问题、确保客户合法权益、提升客户满意度等方面实施监督和评估，加强舆情和声誉风险管理，建立重大风险事项的汇报制度，对可能发生的各类声誉事件进行情景分析，制定预案，开展演练，防范声誉风险。

（六）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是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承诺信托和处理信托事物的经营行为。信托业务风险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客户风险承受能力与信托项目实际风险错配风险；另一方面是资金运用风险，主要风险特征为表外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可能转化为表内的受托管理责任风险和声誉风险。

公司信托业务定位实业投行，专注发展 PE 投资、权益类投资项目，目前主要的投资领域包括光伏电站、生物医药、互联网基础设施、锂电池、养老产业、现代物流、高端现代农业等。

公司注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明确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在机构设置上，公司组建了专门从事房地产行业、光伏行业、养老行业、资产证券化业务、事务管理类业务的业务团队；组建了风控、合规评审小组的评审模式，各评审小组按照行业划分，分工协作，专业评判；投资监管部组建专业产业团队负责项目投后管理工作；在项目尽职调查和评审环节，风控经理主动快速反应，及时评审、实地了解项目状况，亲自参与项目的尽职调查，提高风险把控的效率、效果；风险管理部组建行业专家库，聘请行业专家共同参与项目尽职调查和评审工作。

公司目前的项目管理工作不仅体现在对项目公司证照、账户、印鉴基础性的监管工作上，而是通过向项目公司派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参与项目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和日常管理工作，是通过项目公司董事会层面制订的相关激励和约束机制，来实现其管理层的经营考核目标与公司对项目管理目标的一致性。

信托业务风险管控的核心是充分尽调、科学评审、审慎决策和有效管理。公司重新梳理了相关业务的尽职调查规范和指引，提出了交易对手家底、企业经营和诚信合规三个方面的尽职调查和评审要点；建立了融资类业务以现金流评价为核心、投资类业务以盈利模式和估值为论证核心的评审逻辑；以风险识别、风险分析评价和风险对策为最终落脚点；聘请评审专家，实行投资、融资分类评审的管理制度；存续管理环节，公司建立以节点管理为线索、驻场管理为基础、服务促监管为手段、目标管理为重点管理理念，通过节点管理，找出偏差、及时评价、寻找对策；通过驻场管理实现对项目的知情、预判、影响、纠偏的目的；从提供资金支持到提供管理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公司建立了客户集中化管理、统一授信限额的管理模式；项目的风险排查、五级分类工作有序开展；估值体系建设正在完善。风险管理部出台了《风险考核激励办法》，对信托业务部门在年度风险管理工作考评中的优秀团队进行重奖，对管理不到位的团队引入重罚的考核机制。

2017 年度，应到期清算的信托计划累计 140 个，实际清算信托计划 140 个，全部正常清算。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管理的信托财产总额为 2,325.51 亿元（未经审计），信托财产抵押充分，管理正常，风险可控。

（七）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按母公司口径）

指标名称	期末余额（万元）	监管指标
净资本	1,238,524.14	≥2 亿元
固有业务风险资本	343,965.84	
信托业务风险资本	231,205.85	
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575,171.69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215.33%	≥100%
净资本/净资产	76.49%	≥40%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积极推进净资本管理，在优化存量风险资产结构的同时，进一步强化增量业务的资本约束机制，确立了以净资本管理为核心的业务发展模式和管理体系。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净资本为 1,238,524.14 万元，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为 575,171.69 万元，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的比率为 215.33%，净资本/净资产的比率为 76.49%。净资本各项指标均在监管底线要求之上。

十六、风险管理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二)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四)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六)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拟发行优先股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的议案》，公司拟发行的优先股总数不超过 6,8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8 亿元，具体数额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监管要求和市场条件等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1. 合营企业										
2. 联营企业										
泸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1,650,694.57		337,701,204.17	34,539,686.63					-58,489,177.03	
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09,128,465.28			63,929,478.50			-21,000,000.00			552,057,943.78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8,676,442.45	468,676,442.45
小计	870,779,159.85		337,701,204.17	98,469,165.13			-21,000,000.00		410,187,265.42	1,020,734,386.23
合计	870,779,159.85		337,701,204.17	98,469,165.13			-21,000,000.00		410,187,265.42	1,020,734,386.23

(二)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95,340,120.24	326,509,529.46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6,290,070.82	316,559,918.00
存放同业	7,061,954.17	8,825,189.03
信托业保障基金	1,742,743.02	1,124,422.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5,352.23	
利息支出	202,878,051.13	139,627,430.56
信托业保障基金	176,791,666.56	138,316,666.67
同业拆借	26,086,384.57	1,310,763.89
利息净收入	192,462,069.11	186,882,098.90

(三)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310,383,240.50	4,524,108,944.15
其中：信托报酬	5,274,622,919.00	4,393,423,148.21
中间业务收入	35,760,321.50	130,685,795.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966,916.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310,383,240.50	4,516,142,027.80

(四)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469,165.13	25,577,955.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242,477.7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804,455.18	243,529,355.0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201,426.02	10,666,998.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141,546.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2,604,216.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权益法的投资收益	29,969,127.25	
合 计	656,432,413.84	279,774,308.92

十九、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119.1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119,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65,912.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3,259,742.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29,779,226.47

公司是金融机构，以投资方式运用自有资金产生的损益是公司的经常性损益。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23	0.8049	0.8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34	0.7764	0.776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王少钦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2 月 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2017 年度信托业务年度报告

(未经审计)

一、信托财务报表

1、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425,664.13	1,236,925.99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0.00	0.00	应付受托人报酬	75,933.36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付保管费	87.43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付受益人收益	53,572.15	26,439.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交税费	0.00	0.00
应收款项	5,910,801.98	5,638,504.28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发放贷款	12,479,505.77	12,080,593.45	其他应付款项	21,880.40	52,700.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38,160.00	其他负债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39,243.99	2,109,197.18	信托负债合计	151,473.34	79,139.93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399,916.38	2,391,786.50	信托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实收信托	22,852,791.94	23,323,893.34
固定资产	0.00	0.00	资本公积	0.00	4,84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250,866.97	87,294.13
其他资产	0.00	0.00	信托权益合计	23,103,658.91	23,416,027.47
信托资产总计	23,255,132.25	23,495,167.40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23,255,132.25	23,495,167.40

2、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1. 营业收入	2,430,816.73	2,225,976.50
1.1 利息收入	1,317,405.58	1,292,033.81
1.2 投资收益	453,197.94	505,841.07
1.2.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1.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1.4 租赁收入	0.00	0.00
1.5 汇兑损益	0.00	0.00
1.6 其它收入	660,213.21	428,101.62
2. 支出	672,480.08	580,787.48
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0.00
2.2 受托人报酬	616,997.10	442,457.47
2.3 保管费	8,038.63	10,413.81
2.4 投资管理费	0.00	0.00
2.5 销售服务费	3,012.69	6,742.65
2.6 交易费用	0.00	0.00
2.7 资产减值损失	5,734.44	25,504.85
2.8 其它费用	38,697.22	95,668.70
3. 信托净利润	1,758,336.65	1,645,189.02
4. 其它综合收益	-4,840.00	-6,840.00
5. 综合收益	1,753,496.65	1,638,349.02

6.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87,294.13	79,564.90
7. 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1,845,630.78	1,724,753.92
8.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1,594,763.81	1,637,459.79
9. 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250,866.97	87,294.13

二、编制基础

公司以信托业务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信托财务报表。

三、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1、信托资产

金额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11,169,888.31	13,840,731.19
单一	11,746,916.40	8,964,803.72
财产权	578,362.69	449,597.34
合计	23,495,167.40	23,255,132.25

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

金额单位：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其他投资类	9,075,384.05	9,405,094.24
融资类	5,061,216.87	6,445,954.58
事务管理类		
合计	14,136,600.92	15,851,048.82

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

金额单位：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其他投资类		
融资类	8,181.40	6,523.97
事务管理类	9,350,385.08	7,397,559.46
合计	9,358,566.48	7,404,083.43

2、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36	2,725,956.00	8.44%
单一类	89	4,620,790.88	7.73%
财产管理类	15	252,713.40	6.43%

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其他投资类	31	1,894,864.00	5.41%	8.31%

融资类	41	2,283,838.10	4.53%	8.50%
事务管理类				

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其他投资类				
融资类				
事务管理类	68	3,420,758.18	0.20%	7.48%

3、本年度新增信托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55	5,239,443.70
单一类	28	2,018,537.94
财产管理类	8	95,372.50
新增合计	91	7,353,354.14
其中：主动管理型	67	5,797,543.70
被动管理型	24	1,555,810.44

4、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金	425,664.13	1.83	基础产业	863,099.02	3.71
贷款	12,479,505.77	53.66	房地产	5,508,314.40	23.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证券市场		
可用出售金融资产			实业	14,881,599.58	63.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39,243.99	4.47	金融机构		
长期股权投资	3,399,916.38	14.62	其他	2,002,119.25	8.61
其他	5,910,801.98	25.42			
信托资产总计	23,255,132.25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23,255,132.25	100.00

四、关联关系及其交易

1、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本期无信托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2、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用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计划的信托受益权，期初金额为 44.30 亿元，本期购买金额 178.82 亿元，本期赎回金额 153 亿元，期末余额为 70.12 亿元。

五、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1.92

六、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财产损失情况

近年来，部分信托业务受宏观经济面影响，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流动性风险。对此，本公司已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策略，并建立了有效的危机处理机制。公司根据《信托法》及《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信托文件的规定，在管理和处分信托财产时，履行了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受益人利益的情况，也无自身责任而导致信托财产损失的情况。

七、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根据 2008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我公司从 2008 年度起按母公司税后净利润 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本年度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18,341.06 万元，信托赔偿准备金余额为 50,975.54 万元。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7 日

第十四节 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

一、商业银行前三年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总额	25,126,115,640.70	19,125,695,062.24	9,158,951,229.91
负债总额:	8,934,633,780.67	5,407,528,488.96	2,850,031,933.02
股东权益	16,191,481,860.03	13,718,166,573.28	6,308,919,296.89
存款总额			
其中:			
企业活期存款			
企业定期存款			
储蓄活期存款			
储蓄定期存款			
贷款总额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2,543,120,000.00
其中:			
企业贷款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2,543,120,000.00
零售贷款			
资本净额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贷款损失准备	9,200,000.00		

二、业银行前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	5,592,427,918.12	5,245,959,043.75	2,954,767,340.15
利润总额	4,874,213,615.65	4,153,221,290.46	2,361,435,670.4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668,212,257.98	3,033,947,447.70	1,722,148,466.8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38,433,031.51	2,935,978,113.31	1,631,997,993.16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三、商业银行报告期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五级分类	金额	占比 (%)	与上年末相比增减 (%)
正常贷款	5,102,922,338.51	91.73	增加 31.04 个百分点
关注贷款	460,000,000.00	8.27	增加 100.00 个百分点
次级贷款			
可疑贷款			
损失贷款			
合计	5,562,922,338.51	100	增加 42.86 个百分点

自定义分类标准的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类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
重组贷款			
逾期贷款	0	200,000,000.00	3.60

报告期贷款资产增减变动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贷款损失准备的期初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计提	9,200,000.00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转出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核销	
贷款损失准备的期末余额	9,200,000.00
回收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六、银行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额	本期收回数额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15,467,696.36	32,218,215.31		47,685,911.67

七、营业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数额	所占比例 (%)	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减 (%)
贷款利息净收入	118,316,142.52	2.11	减少 29.97 个百分点
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7,470,695.25	0.13	减少 14.57 个百分点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279,503,420.34	94.40	增加 16.90 个百分点
其他项目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5,352.23		
投资收益	784,631,390.01	14.03	增加 180.45 个百分点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97,739,082.23	-10.69	减少 319.46 个百分点

八、商业银行贷款投放情况

(一) 商业银行贷款投放按行业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分布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房地产业	1,500,500,000.00	26.97	1,742,000,000.00	44.74
批发和零售业	2,619,354,747.31	47.09	937,063,425.00	24.0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9,967,591.20	9.89	549,967,591.20	14.1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53,100,000.00	15.34	480,000,000.00	12.33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45,000,000.00	3.72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0,000,000.00	0.71	40,000,000.00	1.03
合计	5,562,922,338.51	100.00	3,894,031,016.20	100.00

(二) 商业银行贷款投放按地区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分布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湖南	1,700,000,000.00	30.56	40,000,000.00	1.02
北京	1,144,967,591.20	20.58	1,044,967,591.20	26.84
上海	793,100,000.00	14.26	2,612,000,000.00	67.08
山东	860,000,000.00	15.46		
深圳	804,354,747.31	14.46		
四川	100,500,000.00	1.81	137,063,425.00	3.52
天津	100,000,000.00	1.80		
海南	60,000,000.00	1.07	60,000,000.00	1.54
合计	5,562,922,338.51	100.00	3,894,031,016.20	100.00

(三) 商业银行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	占比 (%)
前十名贷款客户	4,809,322,338.51	86.45

(四) 贷款担保方式分类及占比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243,600,000.00	4.38	1,862,000,000.00	47.82
保证贷款	2,769,354,747.31	49.78	1,182,063,425.00	30.36
附担保物贷款	2,549,967,591.20	45.84	849,967,591.20	21.82
—抵押贷款	1,660,000,000.00	29.84	260,000,000.00	6.68
—质押贷款	889,967,591.20	16.00	589,967,591.20	15.14
合计	5,562,922,338.51	100.00	3,894,031,016.20	100.00

九、抵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商业银行计息负债和生息资产情况

商业银行计息负债和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与平均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商业银行计息负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我公司向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借入款项，期末余额为 31.80 亿元，平均利率为 6.13%。

商业银行生息资产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银行持有的金融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托管、信托、财富管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理财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托管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信托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十五（六）

报告期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商业银行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一) 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即交易对手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义务。

信用风险管理主要通过客户准入、客户评级、限额管理、授信管理、大客户集中度管理、授信担保管理、评审要求和流程管理、风险分类管理等手段进行控制和防范。报告期内，在公司信用风险管理中，一是公司严格客户准入标准，实行了黑白名单制管理；二是公司对交易对手进行集中授信，限额管理；三是公司每月对大客户的用信集中度情况进行定期监测；四是公司对授信抵押担保条件进行了严格的规定；五是公司重新梳理相关业务的评审管理办法和流程，按照项目种类（融资类、投资类）分别评审并统一决策；六是公司要求加强对交易对手的尽职调查工作，并由风险管理部及法律合规部初审人员到项目现场进行初步审核，提示项目风险、制定并落实风控措施，必要时，公司会聘请外部独立专家客观、公正地提出专业意见；七是公司对于信托资金的投向在单个法人机构、区域、行业上进行合理布局，避免区域性、行业性的信用风险规模化爆发；八是公司对于交易对手进行动态管理，在资金发放后，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等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贷后检查和抽查，形成检查报告，发现问题及时预警、及时处理。

(二) 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流动性风险管理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固有业务方面，公司为了加强流动性管理，按照年初的计划安排，对可运用的固有资金的投向（如银行存款、贷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股权投资等）比例进行调整，留足一定比例（总资产 8%-10%）的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和银行存款防范突发的流动性风险事件，同时，公司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此外，公司与多家金融机构达成战略合作关系，必要时给予公司不同程度的同业授信额度和流动性支持额度，防范流动性风险。

信托业务方面，公司要求合理预测并实时监控单个信托项目的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对存续信托项目则按月进行流动性风险排查，排查六个月之内到期的信托项目的资金兑付压力，对大额到期兑付项目予以重点高度关注，未雨绸缪，防范信托业务的流动性风险。

(三) 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因素变动导致损失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市场环境、行业状况、供求关系、价格、利率、汇率等宏观因素发生变化对项目价值产生负面影响，导致信托财产或公司利益遭受损失。

在防范市场风险方面，公司加强对宏观经济走势及金融形势的分析和研判，在支持服务实体经济时，注重对行业政策研究，加大国家鼓励类行业的投资力度，严格限制类行业的投资；在对具体项目进行尽职调查时，风控前移，与业务部门一起参与尽职调查；聘请行业专家进行行业知

识讲座,聘请咨询机构提供行业研究咨询报告,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行业专业意见或建议;在投后管理方面,公司积极的组建自己的产业管理团队,将有经验的产业专家纳入被投资企业的高级管理团队,参与企业后期的运营和管理;在退出方面,公司可为被投资企业提供增值服务,积极寻求被投资企业通过并购、重组、股权转让、上市等多种退出渠道。

房地产项目上,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统一开展房地产项目的压力测试,并根据国家对于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和市场的反应情况,实时的调整测试参数,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汇报,严防房地产市场的市场波动风险。

二级股票市场项目上,公司主要采用引入投资顾问、净值定期报告制度、盯市、设置预警平仓线等措施,防范市场风险。

(四) 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公司定期重新梳理内控制度、业务流程,在业务评审、业务签报、合同用印等流程进行了规范,同时,安排了业务操作流程方面的培训力度。在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公司信息科技方面的建设和投入,统一搭建了公司信息科技管理平台,力争将上述流程置于同一平台上进行运作、管理和维护,全面提升公司的信息科技水平,防范操作风险。

在项目投后监管的操作风险防控上,公司风险管理部积极探索扩大投资监管的范围,覆盖公司主动管理的投资类、融资类、基金类项目及平台公司;改变驻场人员的用工模式;提高选人用人标准,使驻场监管体系走向专业化、标准化、规范化。项目后续管理环节上,除原先重点关注的资金安全、节点管理、销售管理、成本管理、现金流管理、信息系统电子化、操作标准变化管理之外,增加了客户目标管理、项目经营情况管理、支付操作安全性管理、投资监管员内部稽核、信息收集总部化,监管手段标准化;信息系统建设上面升级了付款、用印审批系统,付款授权审核,建设投资监管系统,对接客户财务系统,实时掌握项目终端财务数据及运营数据;对监管人员的稽核方式也在原来项目巡检、与风控经理深度全方面风险排查的基础上,增设稽核岗、实行了人员轮岗制。按照上述 2.0 版的投资监管体系,驻场监管人员有了标准化的动作、标准化的流程;驻场监管人员凝聚力、使命感增强,监管总部层面参与项目评审、项目公司重大决策,通过制度设计,实现项目公司高级管理层与公司的目标的统一;实时的稽核、巡视驻场管理的标准化动作,用严谨、可操作的制度、流程约束来加强对项目过程管理的整体把控。

(五) 其他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规风险主要指未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信托公司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在当前金融严监管历史背景下以及资管行业打破刚兑的趋势下,信托公司防范声誉风险显得更加重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托公司管理办法》、《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以及信托合同的约定,尽职勤勉的履行受托人的受托管理职责,从维护客户关系、履行告知义务、解决客户问题、确保客户合法权益、提升客户满意度等方面实施监督和评估,加强舆情和声誉风险管理,建立重大风险事项的汇报制度,对可能发生的各类声誉事件进行情景分析,制定预案,开展演练,防范声誉风险。

十五、商业银行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的余额及其风险敞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商业银行推出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适用 不适用